**奉化区万达以南商住一号地块（FH23-03-04a、FH23-03-04b）家具及软装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采购文件**

**（电子招投标）**

项目编号:FHGQZB（2024）417D

采购人：宁波市锦恒置业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宁波奉川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零二四年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奉化区万达以南商住一号地块（FH23-03-04a、FH23-03-04b）家具及软装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1月10日13时30分](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01月00分00秒)00秒（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FHGQZB（2024）417D

**项目名称：**奉化区万达以南商住一号地块（FH23-03-04a、FH23-03-04b）家具及软装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元）：2370761**

**最高限价（元）：2252223**

**采购需求：**样板房、住宅楼公区家具及软装采购。详见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

**合同履约期限：**详见采购文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否。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年12月19日至2024年12月26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

**地点（网址）：**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

**方式：**供应商登录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招标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5年1月10日13时30分 （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

**开标时间：**2025年1月10日13时30分。

**开标地点（网址）：**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

**开标地点（线下）：**宁波市奉化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厅一（宁波市奉化区大成东路277号4楼）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招标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2.其他事项：（1）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包括节约资源、保护环境、支持创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详见招标文件的第二部分总则。（2）电子招投标的说明：①电子招投标：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乐采云平台（www.lecaiyun.com）”进行招投标活动，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②投标准备：注册账号--点击“商家入驻”，进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浙江企业采购信息服务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安装“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前往“浙江企业采购信息服务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https://b.zhengcaiyun.cn/luban/category?parentId=550045&childrenCode=qicaiCategory17&utm=luban.luban-PC-39026.959-pc-websitegroup-navBar-front.8.ebdec73052c711ef9ade896d008b9248）”进行下载并安装；供应商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浙江省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在资料齐全的情况下预计7个工作日左右，请各供应商合理预估时间，及时办理。③招标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乐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④投标文件的制作：在“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投标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托乐采云平台完成本项目的电子交易活动，平台不接受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进行投标活动； ⑥对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对该文件提出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处理；⑦不提供招标文件纸质版；⑧投标文件的解密：供应商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⑨具体操作指南：详见乐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宁波市锦恒置业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宁波市奉化区复旦科技园17楼

联系人：胡先生 联系方式：0574-8895786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宁波奉川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宁波市奉化区岳林东路389号1号楼302室

执行联系人：戴先生 联系方式：0574-88302930

质疑答复联系人：郑先生 联系方式：0574-88302930

3.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 宁波市奉化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纪检监察审计部

地 址：宁波市奉化区大成东路275号（城投商务大厦11楼1117）

传 真：/

联 系 人 ：吴盛通

监督投诉电话：0574-88572835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乐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乐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前附表**

| **序号** | **事项** | **本项目的特别规定** |
| --- | --- | --- |
| 1 | **报价要求** | 有关本项目实施所需的所有费用（含税费）均计入报价。开标一览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投标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招标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投标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投标无效：**  **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供应商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
| 2 | **投标保证金** | 不适用 |
| 3 | **分包** | 🞎 A同意将非主体、非关键性的 工作分包。  🗹 B不同意分包。 |
| 4 | **供应商应当提供的资格文件** | 资格证明文件：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9.1。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视为供应商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投标无效。 |
| 5 | **现场考察** | 🗹A不组织。  🞎B组织，时间： ,地点： ，联系人： ，联系方式： 。 |
| 6 | **样品提供** | 🞎A不要求提供。  🗹B要求提供，  （1）样品：公区家具J-4会所休闲椅、158户型家具J-17儿童房床头柜、178户型挂画G-4儿童房挂画；  （2）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详见采购需求、评分标准；  （3）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详见评分标准；  （4）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检测报告：🗹否；☐是，检测机构的要求： ；检测内容： 。  （5）提供样品的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前；地点：宁波市奉化区政务服务中心(大成东路277号)裙楼南出口处；联系人：戴先生，联系电话：13777263862。请供应商在上述时间内提供样品并按规定位置安装完毕。超过截止时间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接收，并将清场并封闭样品现场。  (6)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通知未中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取回，逾期未取回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负保管义务；对于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将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7）制作、运输、安装和保管样品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 7 | **方案讲解演示** | 🗹A不组织。  ☐B组织。  （1）在评标时安排每个供应商进行方案讲解演示。每个供应商时间不超过 分钟，讲解次序以投标文件解密时间先后次序为准，讲解演示人员不超过 人。讲解演示结束后按要求解答评标委员会提问。  （2）方案讲解演示可选择以下其中一种方式：  方式一：乐采云平台在线讲解演示。乐采云平台在线讲解需供应商根据乐采云平台操作要求做好准备工作，提前完善软硬件配置环境。  方式二：交易中心现场讲解演示。现场讲解地点为 ，讲解演示所用电脑等设备由供应商自备。现场讲解演示人员进场时提供讲解人员名单（加盖公章）及身份证明，否则不得讲解演示。  注：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演示或者演示效果不理想的，责任自负。因平台原因导致本项目方案讲解演示环节无法顺利开展，按照《浙江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规定执行。 |
| 8 |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 9 | **项目属性与核心产品** | 🗹A货物类，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为：178户型J-1客厅沙发。  多家供应商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的该产品或者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报价评审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和报价评审得分均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B服务类 |
| 10 |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标的：家具及软装采购（详见采购清单），属于工业； |
| 11 |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
| 12 | **中标服务费** | ☐无。  🞎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中标服务费 元。  🗹根据国家发改委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通知和原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规定的服务招标费率标准收取中标服务费，按照中标通知书确定的中标价，向中标供应商收取中标服务费。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中标服务费。 |
| 13 | **特别说明** |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不属于政府购买服务的承接主体，不得参与承接政府购买服务。 |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招标、投标、开标、资格审查及信用信息查询、评标、定标、合同、验收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人。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供应商”系指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负责人”系指法人企业的法定负责人，或其他组织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

2.5“电子签名”系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公章”系指单位法定名称章。

2.6“电子交易平台”是指本项目采购活动所依托的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2.7 “▲”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系指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系指不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1.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1 本项目原则上采购本国生产的货物、工程和服务，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除非采购人采购进口产品，已经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向监管部门提出申请并获得监管部门审核同意，且在采购需求中明确规定可以采购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会对其加以限制，仍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

3.2 支持节能产品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供应商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产品认证证书。**▲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供应商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投标无效。**

3.3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3.3.1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3.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3.2.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3.3.2.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3.2.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3.3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3.4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3.5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监狱企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3.3.6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3.7中小企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4支持创新发展

3.4.1 采购人优先采购被认定为首台套产品和“制造精品”的自主创新产品。

3.4.2首台套产品被纳入《首台套产品推广应用指导目录》之日起2年内，以及产品核心技术高于国内领先水平，并具有明晰自主知识产权的“制造精品”产品，自认定之日起2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业绩分值为满分。

3.4.3根据《关于促进自主创新进一步改进招标采购工作的意见》(甬资交管办〔2019〕 1号)规定，若投标产品列入地级市及以上政府部门重点自主创新产品目录的，相应的资格审查和业绩评分视同完全满足（以投标文件中提供地级市及以上政府部门重点自主创新产品目录证明材料为准）。

1. **特别说明**

4.1关于分公司投标

除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外。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

4.2关于知识产权

4.2.1 供应商必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应由供应商承担。

4.2.2 投标报价应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4.2.3 系统软件、通用软件必须是具有在中国境内的合法使用权或版权的正版软件，涉及到第三方提出侵权或知识产权的起诉及支付版税等费用由供应商承担所有责任及费用。

4.3供应商的风险

4.3.1 供应商应详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全部内容和要求，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和资料导致的风险由供应商承担,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4.3.2 无论因何种原因导致本次采购活动终止致供应商损失的，相关责任人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1. **询问、质疑、投诉**

5.1供应商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5.2供应商质疑

5.2.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5.2.2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5.2.2.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供应商获得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5.2.2.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

5.2.2.3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5.2.2.4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一次性提出。

5.2.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5.2.3.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5.2.3.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5.2.3.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5.2.3.4事实依据；

5.2.3.5必要的法律依据；

5.2.3.6提出质疑的日期。

5.2.3.7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需要提供在乐采云平台获取招标文件的截图。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需一式三份。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5.2.4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5.2.5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5.3供应商投诉

5.3.1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在收到投诉后三十个工作日内，对投诉事项作出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当事人。

5.3.2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5.3.3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5.3.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5.3.5投诉人对监督管理部门的投诉处理决定不服或监督管理部门逾期未作处理的，可以向区国资管理中心反映。供应商或相关利害关系人在采购过程中发现涉及违法违纪行为或造成国有资产损失的，可以向纪检监察部门和区国资管理中心反映。举报违法行为，应提供有效线索和证明材料。

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二、招标文件的构成、澄清、修改**

1. **招标文件的构成**

6.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6.1.1 招标公告；

6.1.2 投标须知；

6.1.3 采购需求；

6.1.4 评标办法；

6.1.5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6.1.6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6.1.7附件（如有）。

6.2与本项目有关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7.1 采购人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采购信息发布网站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发出；不足15日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7.2 更正公告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一经在网站发布，视同已通知所有招标文件的收受人，不再采用其它方式传达相关信息, 若因未能及时了解到上述网站上发布的相关信息而导致的一切后果自行承担。

7.3 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应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7.4 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三、投标**

1. **投标文件的语言**

投标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 **投标文件的组成**

9.1 **资格文件**：

9.1.1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其他组织（个体工商户）的营业执照或者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

9.1.2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格式见第六部分)；

9.1.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适用）；

9.1.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9.2 **商务技术文件：**

9.2.1 符合性自查表；

9.2.2 投标函；

9.2.3 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9.2.4 供应商情况表；

9.2.5 距采购人最近或者能为本项目提供最优服务的网点情况表；

9.2.6 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9.2.7 商务偏离表；

9.2.8 技术偏离表；

9.2.9 同类业绩情况一览表；

9.2.10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9.2.11其他资料（如有）。

9.3 **报价文件：**

9.3.1 开标一览表；

9.3.2 投标报价明细表；

9.3.3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9.3.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9.3.5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

9.3.6 政府采购统计基础信息表；

9.3.7其他资料（如有）。

1. **投标文件的编制**

10.1投标文件分为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各供应商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规定的格式进行。未有规定格式的资料，供应商应自行编制，但至少须包含9.投标文件组成中的内容。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供应商的风险。

10.2供应商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10.3使用“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进行查阅。

1.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1.1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

11.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乐采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11.3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签署、盖章的要求适用于电子签名。

1. **投标文件的提交、补充、修改、撤回**

12.1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12.2电子交易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12.3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情况延长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与供应商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投标无效。**

**四、开标、资格审查与信用信息查询**

1. **开标**

14.1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开标，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4.2开标时，电子交易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供应商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

1. **资格审查**

15.1开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进行审查。

15.2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15.3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再评标。

1. **信用信息查询**

16.1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供应商投标截止时间当天的信用记录。

16.2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6.3联合体信用信息查询：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五、评标**

1. **评标委员会**

17.1 本次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评审专家从专家库随机抽取。

17.2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遵循公平、公正、客观、科学的原则和规定的程序进行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评审人员应独立评标，不得带有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影响他人评审；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

17.3 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17.3.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17.3.2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17.3.3 任职单位与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存在行政隶属关系；

17.3.4 曾经参加过该采购项目的进口产品或招标文件、采购需求、采购方式的论证和咨询服务工作；

17.3.5 是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的上级主管部门、控股或参股单位的工作人员，或与该供应商存在其他经济利益关系；

17.3.6 评标委员会成员之间具有配偶、近亲属关系等；

17.3.7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当回避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17.4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合格性和响应情况，仅依据投标人所递交一切文件的真实表述，不受与本项目无直接关联的外部信息、传言而影响自身的专业判断。

17.5 评委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委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委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1. **评标**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和有关规定，履行评标工作职责，并按照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全面衡量各供应商对招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供应商，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为中标候选人。

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

**六、定 标**

1. **确定中标供应商**

本项目由评标委员会推荐一个中标候选人，采购人不得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以外确定中标候选人。

1. **中标通知与中标结果公告**

20.1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编制发布采购结果公告。采购代理机构也可以以纸质形式进行中标通知。

20.2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中标公告期限以及评审专家名单。

20.3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合同授予**

1. **合同授予**

合同主要条款详见第五部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1. **合同的签订**

22.1 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及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在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依法发布合同公告。

22.2中标供应商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22.3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给予通报。

22.4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2.5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内容通过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自动备案。

1. **履约保证金**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2.5%。鼓励和支持供应商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供履约保证金。**采购人不得拒收履约保函。**

**八、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1.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24.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4.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4.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24.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4.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九、验收**

1. **验收**

25.1采购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25.2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为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验收小组成员必须包含部分服务对象），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25.3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监管部门。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一、采购内容及需求**

奉化区万达以南商住一号地块（FH23-03-04a、FH23-03-04b）家具及软装，具体要求详见采购清单及参数。

**二、采购清单及参数**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
| 1 | 架空层软装（一标） | |
| 2 | 架空层软装（二标） | |
| 3 | 公区家具 | |
| 4 | 公区灯饰 | |
| 5 | 公区饰品 | |
| 6 | 地下室采光井景观软装（一标） | |
| 7 | 地下室采光井景观软装（二标） | |
| 8 | 158户型样板房 | 家具 |
| 9 | 灯饰 |
| 10 | 窗帘 |
| 11 | 挂画 |
| 12 | 地毯 |
| 13 | 饰品 |
| 14 | 178户型样板房 | 家具 |
| 15 | 灯饰 |
| 16 | 窗帘 |
| 17 | 挂画 |
| 18 | 地毯 |
| 19 | 饰品 |
| 20 | 228户型样板房 | 家具 |
| 21 | 灯饰 |
| 22 | 窗帘 |
| 23 | 挂画 |
| 24 | 地毯 |
| 25 | 饰品 |

**架 空 层 软 装 清 单（一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图纸** | **示意图片** | **规格（mm）** | **材质说明** | **单位** | **数量** |
| 1 | 洽谈桌 | IMG_256 | IMG_257 | φ900\*750 | 大理石台面+不锈钢包钢底座嵌不锈钢片 | 张 | 4 |
| 2 | 椅子 | 530\*640\*830 | 白蜡木实木框架，硬度好，色泽美观；品牌漆，环保等级高；五底三面工艺，有较强生命活力；高密度定型海绵，高级布艺软包，椅背扪皮处理 | 张 | 24 |
| 3 | 沙发 | IMG_258 | IMG_259 | 2525\*900\*700 | 实木框架，硬度好，色泽美观；品牌漆，环保等级高；五底三面工艺，有较强生命活力；高密度定型海绵，高级皮革软包，背部扪布处理 | 张 | 2 |
| 4 | 茶几 | 1000\*1000\*400 | 大理石台面+不锈钢底座 | 个 | 2 |
| 5 | 茶几 | IMG_260 | IMG_261 | φ1000\*400 | 岩板台面+不锈钢几架 | 个 | 2 |
| 6 | 长桌 | IMG_262 | IMG_263 | 1200\*800\*750 | 多层板贴白蜡木皮+实木框架+ 不锈钢，硬度好，色泽美观；品牌漆，环保等级高；五底三面工艺，有较强生命活力； | 个 | 2 |
| 7 | 椅子 | 570\*550\*830 | 金属框架，硬度好，色泽美观；品牌漆，环保等级高；五底三面工艺，有较强生命活力；高密度定型海绵，高级马鞍皮软包 | 个 | 8 |
| 8 | 方桌 | IMG_264 | IMG_265 | 900\*900\*750 | 大理石台面+不锈钢桌架 | 个 | 1 |
| 9 | 椅子 | 520\*582\*850 | 白蜡木实木框架，硬度好，色泽美观；品牌漆，环保等级高；五底三面工艺，有较强生命活力；高密度定型海绵，高级皮革软包，背部扪布 | 个 | 4 |
| 10 | 茶桌 | IMG_266 | IMG_267 | 2600\*900\*750 | 多层板贴白蜡木皮+实木框架，硬度好，色泽美观；品牌漆，环保等级高；五底三面工艺，有较强生命活力； | 个 | 1 |
| 11 | 椅子 | 586\*578\*750 | 白蜡木实木框架，硬度好，色泽美观；品牌漆，环保等级高；五底三面工艺，有较强生命活力；高密度定型海绵，高级皮革软包 | 个 | 8 |
| 12 | 书桌 | IMG_268 | IMG_269 | 1120\*600\*750 | 岩板台面+不锈钢桌架 | 个 | 1 |
| 13 | 椅子 | 540\*605\*880 | 白蜡木实木框架，硬度好，色泽美观；品牌漆，环保等级高；五底三面工艺，有较强生命活力；高密度定型海绵，高级皮革软包 | 个 | 1 |
| 14 | 方桌 | IMG_270 | IMG_271 | 760\*760\*750 | 岩板台面+不锈钢底架 | 个 | 1 |
| 15 | 椅子 | 580\*570\*850 | 白蜡木实木框架，硬度好，色泽美观；品牌漆，环保等级高；五底三面工艺，有较强生命活力；高密度定型海绵，高级皮革软包 | 个 | 4 |
| 16 | 桌子 | IMG_272 | IMG_273 | 486\*486\*600 | 多层板贴白蜡木皮+不锈钢框架，硬度好，色泽美观；品牌漆，环保等级高；五底三面工艺，有较强生命活力； | 个 | 5 |
| 17 | 椅子 | 567\*522\*641 | 不锈钢框架，硬度好，色泽美观；品牌漆，环保等级高；五底三面工艺，有较强生命活力；高密度定型海绵，高级布艺软包 | 个 | 10 |
| 18 | 架空层主题空间 |  |  | 1000\*1500 | 手绘肌理油画+背板+铝合金外框，厚度4cm | 幅 | 1 |
| 19 | 架空层主题空间 |  |  | 1000\*1500 | 手绘肌理油画+背板+铝合金外框，厚度4cm | 幅 | 2 |
| 20 | 架空层主题空间 |  |  | 1000\*1500 | 手绘+不锈钢+金属蝴蝶装置画 | 幅 | 1 |
| 21 | 架空层主题空间 |  |  | 800\*1200（2幅）  500\*700（2幅）  700\*1000（1幅） | 手绘砂岩肌理+金箔+背板+铝合金外框，700\*1000板雕+手绘 | 套 | 2 |
| 22 | 架空层主题空间 |  |  | 1000\*1500 | 板雕+手绘+皮革+背板，无外框 | 幅 | 2 |
| 23 | 架空层主题空间 |  |  | 800\*1200 | 砂岩肌理手绘画+背板+铝合金外框 | 幅 | 1 |
| 24 | 架空层主题空间 |  |  | 800\*1200 | 砂岩肌理手绘画+背板+金属，装置画 | 幅 | 2 |
| 25 | 架空层主题空间 |  |  | 1000\*1500 | 砂岩肌理手绘画+背板+金属，装置画 | 幅 | 2 |
| 26 | 架空层主题空间 |  |  | 800\*1200 | 手绘肌理油画+背板+铝合金外框，厚度4cm | 幅 | 1 |
| 27 | 架空层主题空间 |  |  | 800\*1200 | 手绘肌理油画+鱼+背板+铝合金外框，厚度4cm | 幅 | 1 |
| 28 | 架空层主题空间 |  |  | 600\*600 | 手绘肌理油画+背板，无外框 | 幅 | 2 |
| 29 | 架空层主题空间 |  |  | 600\*600 | 手绘肌理画，双层铝合金立体装裱，黑色背板 | 幅 | 2 |
| 30 | 书籍 | 儿童读物 |  | 精装书 （40本） | 绘本、科普读物、故事书 | 套 | 1 |
| 31 | 书籍 | 生活实用 |  | 精装书 （20本） | 烹饪、家居装饰、健康养身 | 套 | 1 |
| 32 | 书籍 | 公共阅读 |  | 精装书 （30本） | 文学经典、畅销小说、传记历史 | 套 | 1 |
| 33 | 书籍 | 文化艺术 |  | 精装书 （30本） | 绘画、音乐、摄影 | 套 | 1 |
| 34 | 书籍 | 时尚前沿 |  | 精装书 （30本） | 时尚资讯、潮流趋势、品牌介绍 | 套 | 1 |

**架 空 层 软 装 清 单（二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图纸** | **示意图片** | **规格（mm）** | **材质说明** | **单位** | **数量** |
| 1 | 洽谈桌 | IMG_256 | IMG_257 | φ900\*750 | 大理石台面+不锈钢包钢底座嵌不锈钢片 | 张 | 5 |
| 2 | 椅子 | 530\*640\*830 | 白蜡木实木框架，硬度好，色泽美观；品牌漆，环保等级高；五底三面工艺，有较强生命活力；高密度定型海绵，高级布艺软包，椅背扪皮处理 | 张 | 24 |
| 3 | 沙发 | IMG_258 | IMG_259 | 2525\*900\*700 | 实木框架，硬度好，色泽美观；品牌漆，环保等级高；五底三面工艺，有较强生命活力；高密度定型海绵，高级皮革软包，背部扪布处理 | 张 | 2 |
| 4 | 茶几 | 1000\*1000\*400 | 大理石台面+不锈钢底座 | 个 | 1 |
| 5 | 茶几 | IMG_260 | IMG_261 | φ1000\*400 | 岩板台面+不锈钢几架 | 个 | 1 |
| 6 | 长桌 | IMG_262 | IMG_263 | 1200\*800\*750 | 多层板贴白蜡木皮+实木框架+ 不锈钢，硬度好，色泽美观；品牌漆，环保等级高；五底三面工艺，有较强生命活力； | 个 | 1 |
| 7 | 椅子 | 570\*550\*830 | 金属框架，硬度好，色泽美观；品牌漆，环保等级高；五底三面工艺，有较强生命活力；高密度定型海绵，高级马鞍皮软包 | 个 | 4 |
| 8 | 桌子 | IMG_264 | IMG_265 | φ1400\*680 | 实木框架，硬度好，色泽美观；品牌漆，环保等级高；五底三面工艺，有较强生命活力； | 个 | 4 |
| 9 | 椅子 | 450\*400\*720 | 实木框架，硬度好，色泽美观；品牌漆，环保等级高；五底三面工艺，有较强生命活力； | 个 | 20 |
| 10 | 茶几 | IMG_268 | IMG_269 | φ600\*350 | 实木框架硬度好，色泽美观；品牌漆，环保等级高；五底三面工艺，有较强生命活力； | 个 | 1 |
| 11 | 椅子 | 580\*600\*700 | 白蜡木实木框架，硬度好，色泽美观；品牌漆，环保等级高；五底三面工艺，有较强生命活力；高密度定型海绵，高级布艺软包 | 个 | 2 |
| 12 | 茶桌 | IMG_272 | IMG_273 | 2600\*900\*750 | 多层板贴白蜡木皮+实木框架，硬度好，色泽美观；品牌漆，环保等级高；五底三面工艺，有较强生命活力； | 个 | 1 |
| 13 | 椅子 | 586\*578\*750 | 白蜡木实木框架，硬度好，色泽美观；品牌漆，环保等级高；五底三面工艺，有较强生命活力；高密度定型海绵，高级皮革软包 | 个 | 8 |
| 14 | 茶桌 | IMG_274 | IMG_275 | 2500\*900\*750 | 多层板贴白蜡木皮+实木框架，硬度好，色泽美观；品牌漆，环保等级高；五底三面工艺，有较强生命活力； | 个 | 1 |
| 15 | 长凳 | 900\*420\*550 | 多层板贴白蜡木皮+实木框架，硬度好，色泽美观；品牌漆，环保等级高；五底三面工艺，有较强生命活力； | 个 | 1 |
| 16 | 圆凳 | φ400\*420 | 软包扪布 | 个 | 4 |
| 17 | 书桌 | IMG_276 | IMG_277 | 1120\*600\*750 | 岩板台面+不锈钢桌架 | 个 | 3 |
| 18 | 椅子 | 540\*605\*880 | 白蜡木实木框架，硬度好，色泽美观；品牌漆，环保等级高；五底三面工艺，有较强生命活力；高密度定型海绵，高级皮革软包 | 个 | 3 |
| 19 | 书桌 | IMG_280 | IMG_281 | 1800\*800\*780 | 多层板贴白蜡木皮+实木框架，硬度好，色泽美观；品牌漆，环保等级高；五底三面工艺，有较强生命活力； | 个 | 1 |
| 20 | 主椅 | 640\*580\*1050 | 白蜡木实木框架，硬度好，色泽美观；品牌漆，环保等级高；五底三面工艺，有较强生命活力； | 个 | 1 |
| 21 | 副椅 | 590\*560\*980 | 白蜡木实木框架，硬度好，色泽美观；品牌漆，环保等级高；五底三面工艺，有较强生命活力； | 个 | 3 |
| 22 | 桌子 | IMG_286 | IMG_287 | 486\*486\*600 | 多层板贴白蜡木皮+不锈钢框架，硬度好，色泽美观；品牌漆，环保等级高；五底三面工艺，有较强生命活力； | 个 | 2 |
| 23 | 椅子 | 567\*522\*641 | 不锈钢框架，硬度好，色泽美观；品牌漆，环保等级高；五底三面工艺，有较强生命活力；高密度定型海绵，高级布艺软包 | 个 | 4 |
| 24 | 架空层主题空间 |  |  | 1000\*1500 | 手绘肌理油画+背板+铝合金外框，厚度4cm | 幅 | 2 |
| 25 | 架空层主题空间 |  |  | 1000\*1500 | 手绘肌理油画+背板+铝合金外框，厚度4cm | 幅 | 3 |
| 26 | 架空层主题空间 |  |  | 1000\*1500 | 手绘+不锈钢+金属蝴蝶装置画 | 幅 | 2 |
| 27 | 架空层主题空间 |  |  | 800\*1200（2幅）  500\*700（2幅）  700\*1000（1幅） | 手绘砂岩肌理+金箔+背板+铝合金外框，700\*1000板雕+手绘 | 套 | 3 |
| 28 | 架空层主题空间 |  |  | 1000\*1500 | 板雕+手绘+皮革+背板，无外框 | 幅 | 3 |
| 29 | 架空层主题空间 |  |  | 800\*1200 | 砂岩肌理手绘画+背板+铝合金外框 | 幅 | 2 |
| 30 | 架空层主题空间 |  |  | 800\*1200 | 砂岩肌理手绘画+背板+金属，装置画 | 幅 | 3 |
| 31 | 架空层主题空间 |  |  | 1000\*1500 | 砂岩肌理手绘画+背板+金属，装置画 | 幅 | 3 |
| 32 | 架空层主题空间 |  |  | 800\*1200 | 手绘肌理油画+背板+铝合金外框，厚度4cm | 幅 | 2 |
| 33 | 架空层主题空间 |  |  | 800\*1200 | 手绘肌理油画+鱼+背板+铝合金外框，厚度4cm | 幅 | 2 |
| 34 | 架空层主题空间 |  |  | 600\*600 | 手绘肌理油画+背板，无外框 | 幅 | 4 |
| 35 | 架空层主题空间 |  |  | 600\*600 | 手绘肌理画，双层铝合金立体装裱，黑色背板 | 幅 | 4 |
| 36 | 书籍 | 儿童读物 |  | 精装书 （40本） | 绘本、科普读物、故事书 | 套 | 1 |
| 37 | 书籍 | 生活实用 |  | 精装书 （20本） | 烹饪、家居装饰、健康养身 | 套 | 1 |
| 38 | 书籍 | 公共阅读 |  | 精装书 （30本） | 文学经典、畅销小说、传记历史 | 套 | 1 |
| 39 | 书籍 | 文化艺术 |  | 精装书 （30本） | 绘画、音乐、摄影 | 套 | 1 |
| 40 | 书籍 | 时尚前沿 |  | 精装书 （30本） | 时尚资讯、潮流趋势、品牌介绍 | 套 | 1 |

**公区家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位置** | **品名** | **概念图片** | **概念尺寸mm (长\*宽\*高)** | **材质描述** | **单位** | **数量** |
| J-1 | 会所 | 艺术长凳 |  | 2200\*500\*450 | 白杨木艺术实木长凳 | 件 | 4 |
| J-2 | 会所 | 茶几 |  | φ1200\*350 | 玻璃钢 | 组 | 2 |
| J-3 | 会所 | 大圆桌 |  | φ1000\*740 | 岩板台面+不锈钢底架 | 件 | 2 |
| J-4 | 会所 | **休闲椅**  **（提供样品）** |  | 590\*575\*800 | 优质布艺+优质西皮+实木脚 | 件 | 14 |
| J-5 | 会所 | 小圆几 |  | φ600\*420 | 全实木主材 | 件 | 4 |
| J-6 | 会所 | 单椅 |  | 550\*530\*780 | 白蜡木烟熏色木架+布艺+海绵 | 件 | 15 |
| J-7 | 会所 | 长桌 |  | 1800\*900\*750 | 大理石面+木饰面+超细纤维增强耐磨皮 | 件 | 1 |
| J-8 | 会所 | 方墩子 |  | 460\*460\*400 | 高密度海绵+布艺 | 件 | 4 |
| J-9 | 会所 | 多功能长桌 |  | 2800\*900\*720 | 乌金木框架+曲木桌脚 | 件 | 1 |
| J-10 | 会所 | 长凳 |  | 1500\*360\*440 | 乌金木 | 件 | 2 |
| J-11 | 会所 | 方墩子 |  | 400\*400\*400 | 乌金木+超迁皮 | 件 | 4 |
| J-12 | 会所 | 长桌 |  | 2000\*950\*750 | 大理石面+木饰面+超细纤维增强耐磨皮 | 件 | 1 |
| J-13 | 会所 | 多功能长桌/茶桌 |  | 2800\*900\*735 | 台面：10MM钢化玻璃+3MM火烧石岩板 框架+底座：碳素钢(深古铜) | 件 | 2 |
| J-14 | 会所 | 长凳 |  | 1680\*455\*405 | 优质马鞍皮+白蜡木 | 件 | 2 |
| J-15 | 会所 | 圆墩子 |  | φ350\*460 | 亮光烤漆 | 件 | 5 |
| J-16 | 大堂 | 双人沙发 |  | 2200\*800\*720 | 西皮面料+优质高回弹性海棉+不锈钢五金脚 | 件 | 2 |
| J-17 | 大堂 | 小方凳 |  | 450\*450\*450 | 布艺面料+优质高回弹性海棉+不锈钢五金脚 | 件 | 1 |
| J-18 | 大堂 | 茶几 |  | 1000\*600\*450 | 主材全实木 | 件 | 2 |
| J-19 | 大堂 | 长几 |  | 1000\*600\*450 | 主材全实木 | 件 | 1 |
| J-20 | 大堂 | 单人沙发 |  | 1200\*800\*720 | 全实木主材+西皮面料+优质高回弹性海棉+不锈钢五金脚 | 件 | 2 |
| J-21 | 大堂 | 双人沙发 |  | 2200\*800\*720 | 全实木主材+西皮面料+优质高回弹性海棉+不锈钢五金脚 | 件 | 2 |
| J-22 | 大堂 | 圆几 |  | φ800\*750 | 大理石桌面，不锈钢金属底座 | 件 | 2 |
| J-23 | 大堂 | 双人沙发 |  | 2200\*800\*720 | 全实木主材+西皮面料+优质高回弹性海棉+不锈钢五金脚 | 件 | 1 |
| J-24 | 大堂 | 小咖啡几 |  | 400\*500\*450 | 不锈钢 | 件 | 1 |
| J-25 | 入户端景 | 一楼大厅端景桌 |  | 1600\*350\*800 | 木皮饰面，金属底框 | 件 | 2 |
| J-26 | 入户端景 | 负一楼 端景桌 |  | 1600\*350\*800 | 大理石台面+实木脚 | 件 | 2 |

**公区灯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位置** | **品名** | **概念图片** | **概念尺寸mm(长\*宽\*高)** | **材质描述** | **单位** | **数量** |
| D-1 | 大堂 | 吊灯 |  | 5180\*2140，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综合材质 | 组 | 1 |
| D-2 | 会所 | 吊灯 |  | L1500\*W60\*H400+L1000\*W60\*H400叠挂，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铜+硅胶，具体如图 | 组 | 2 |

**公区饰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 **位置** | | **品名** | | **概念图片** | **概念尺寸mm(长\*高)** | **材质描述** | | **单位** | | **数量** | | |
| S-1 | | 会所圆桌 | | 摆件 | |  | 适合空间 | 玻璃+仿真花 | | 件 | | 2 | | |
| S-2 | | 会所圆几 | | 摆件 | |  | 适合空间 | 陶瓷+仿真花 | | 件 | | 4 | | |
| S-3 | | 会所长桌 | | 摆件 | |  | 适合空间 | 玻璃+仿真花 | | 件 | | 2 | | |
| S-4 | | 会所圆桌 | | 摆件 | |  | 适合空间 | 大理石烟灰缸 | | 件 | | 4 | | |
| S-5 | | 会所 | | 景观造型 | |  | 适合空间 | 仿真球60直径\*1个 /50直径\*1个 /40\*1个/ 30\*1个 /25\*1个+竹编 | | 组 | | 2 | | |
| S-6 | | 会所 | | 摆件加底座 | |  | 适合空间 | 底座350\*350\*1100，人造型1300 | | 组 | | 1 | | |
| S-7 | | 会所 | | 休闲区 | |  | 适合空间 | 树高1.8米+仿真草皮+黑山石3块+黑石子2包+1.2米蕨\*1棵 | | 组 | | 1 | | |
| S-8 | | 会所 | | 茶桌摆件 | |  | 适合空间 | 陶瓷+布艺 | | 组 | | 1 | | |
| S-9 | | 会所 | | 茶桌摆件 | |  | 适合空间 | 玻璃+仿真花 | | 件 | | 2 | | |
| S-10 | | 大堂 前台 | | 摆件 | |  | 适合空间 | 陶瓷+仿真花 | | 件 | | 1 | | |
| S-11 | | 大堂 茶几 | | 摆件 | |  | 适合空间 | 玻璃+仿真花 | | 件 | | 3 | | |
| S-12 | | 大堂 茶几 | | 摆件 | |  | 适合空间 | 大理石烟灰缸 | | 件 | | 3 | | |
| S-13 | | 大堂 | | 地毯 | |  | 2000\*2900,适合空间 | 进口混纺，常规 | | 件 | | 3 | | |
| S-14 | | 大堂 | | 层柜摆件 | |  | 适合空间 | 树脂+水晶+金属+陶瓷+仿真书 | | 件 | | 12 | | |
| S-15 | 一楼 端景桌 | 摆件 | |  | | 320\*120\*600 500\*130\*530 | | 金属+玻璃+仿真绿植 | | 套 | | 2 |
| S-16 | 一楼 端景桌 | 挂画 | |  | | 800\*1200 | | 手绘画心+背板+铝合金外框 | | 幅 | | 2 |
| S-17 | 负一楼 端景桌 | 摆件 | |  | | 560\*300\*700 | | 金属+玻璃+仿真绿植+仿真书 | | 件 | | 2 |
| S-18 | 大堂 | 罗马帘 | |  | | 宽1400x11格x5000高 | | 常规 | | 平方 | | 77 |

**地下室采光井景观软装（一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位置** | **品名** | **概念图片** | **天井尺寸mm (长\*宽\*高)** | **材质描述** | **单位** | **数量** |
| 1 | -1F | 地下室采光井景观软装 |  | 5300\*5200\*2800H （27.56㎡） | 仿真麻醉木树直径1.9m\*2.4m高\*1棵，仿真草皮6平方，泡沫做鼓包分做3-4鼓包（含仿真小绿植），仿真金丝猴蕨1.5m高\*1棵、1.2m高\*1棵，仿真漆树1.3m高\*1棵，石头3-4块，灰石米满铺，满足施工效果要求 | 组 | 6 |

备注：1、该方案根据12#楼采光井平面尺寸而设计，方案适用于其它楼栋采光井，现场摆法布局根据各楼栋实际情况而定，但需满足施工效果要求；2、清单工程量按地下室采光井个数计算，投标单位需根据不同采光井实际面积综合考虑报价。

**地下室采光井景观软装（二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位置** | **品名** | **概念图片** | **天井尺寸mm (长\*宽\*高)** | **材质描述** | **单位** | **数量** |
| 1 | -1F | 地下室采光井景观软装 |  | 5300\*5200\*2800H （27.56㎡） | 仿真麻醉木树直径1.9m\*2.4m高\*1棵，仿真草皮6平方，泡沫做鼓包分做3-4鼓包（含仿真小绿植），仿真金丝猴蕨1.5m高\*1棵、1.2m高\*1棵，仿真漆树1.3m高\*1棵，石头3-4块，灰石米满铺，满足施工效果要求 | 组 | 10 |

备注：1、该方案根据12#楼采光井平面尺寸而设计，方案适用于其它楼栋采光井，现场摆法布局根据各楼栋实际情况而定，但需满足施工效果要求；2、清单工程量按地下室采光井个数计算，投标单位需根据不同采光井实际面积综合考虑报价。

**158户型家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位置** | **品名** | **概念图片** | **概念尺寸mm (长\*宽\*高)** | **材质描述** | **单位** | **数量** |
| J-1 | 客厅 | 沙发 |  | 3000\*1000\*680 | 实木框架+高密度海棉+钢架  底架超纤，软包扪真皮 | 件 | 1 |
| J-2 | 客厅 | 休闲椅 |  | 702\*725\*800 | 五金脚不锈钢，优质高回弹涤棉，布艺面料 | 件 | 1 |
| J-3 | 客厅 | 休闲踏 |  | 750\*750\*360 | 实木框架+高密度海棉+布艺面料 | 件 | 1 |
| J-4 | 客厅 | 茶几 |  | φ1000\*340/ φ510\*450 | 3EO级高密度板+贴烟熏木皮+碳素钢黑色五金脚/水磨石+碳素钢黑色五金架 | 组 | 1 |
| J-5 | 客厅 | 电视柜 |  | 2000\*400\*540 | E0级高密度板材+不锈钢钛金脚+烤漆 | 组 | 1 |
| J-6 | 餐厅 | 餐椅 |  | 520\*600\*870 | 座面：超纤皮 椅背：西皮 实木脚带铜套 | 件 | 6 |
| J-7 | 主卧 | 床 |  | 1880\*2140\*1450 | 落叶松，有面多层板+实木床板，西皮面料 | 组 | 1 |
| J-8 | 主卧 | 床垫 |  | 1800\*2000\*200 | 主要材质：乳胶，椰棕，整网弹簧，海绵 床垫软硬度: 软硬适中，偏硬 弹簧类型：整体弹簧 棕榈类型: 3D或3E椰棕 海绵类型: 功能海绵 面料：功能面料 | 件 | 1 |
| J-9 | 主卧 | 床头柜 |  | 600\*420\*500 | 不锈钢电镀钛金脚架+E0级高密度板烤漆+岩板 | 件 | 2 |
| J-10 | 主卧 | 飘窗垫 |  | 2015\*810\*200 | 布艺软包 | 件 | 2 |
| J-11 | 主卧 | 床尾凳 |  | 1500\*400\*450 | 西皮软包 | 件 | 1 |
| J-12 | 次卧 | 床 |  | 1600\*2150\*1340 | 框架材质：松木方+多层夹板+排骨架扪皮软包，高密度回弹海绵 | 件 | 1 |
| J-13 | 次卧 | 床垫 |  | 1500\*2000\*200 | 主要材质：乳胶，椰棕，整网弹簧，海绵 床垫软硬度: 软硬适中，偏硬 弹簧类型：整体弹簧 棕榈类型: 3D或3E椰棕 海绵类型: 功能海绵 面料：功能面料 | 件 | 1 |
| J-14 | 次卧 | 床头柜 |  | 450\*435\*480 | E0级中纤板+油漆 | 件 | 2 |
| J-15 | 儿童房 | 床 |  | 1520\*2110\*1350 | 布艺+高回弹海绵+实木床板+实木脚 | 组 | 1 |
| J-16 | 儿童房 | 床垫 |  | 1500\*2000\*200 | 主要材质：乳胶，椰棕，整网弹簧，海绵 床垫软硬度: 软硬适中，偏硬 弹簧类型：整体弹簧 棕榈类型: 3D或3E椰棕 海绵类型: 功能海绵 面料：功能面料 | 件 | 1 |
| J-17 | 儿童房 | **床头柜**  **（提供样品）** |  | 480\*420\*500 | EO密度板烤漆+实木脚+烤漆 | 件 | 2 |
| J-18 | 儿童房 | 边柜 |  | 1200\*375\*920 | EO密度板烤漆+实木脚+烤漆 | 件 | 1 |

**158户型灯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位置** | **品名** | **概念图片** | **概念尺寸mm (长\*宽\*高)** | **材质描述** | **单位** | **数量** |
| D-1 | 客厅 | 落地灯 |  | 1700\*2100常规，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304不锈钢+LED光源，具体如图 | 盏 | 1 |
| D-2 | 主卧 | 吊灯 |  | φ600 | 铝材+亚克力 吊线：100cm可自由调节 | 盏 | 1 |
| D-3 | 主卧 | 台灯 |  | 230\*520常规，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铁艺+玻璃+LED光源，具体如图 | 盏 | 1 |
| D-4 | 次卧 | 吊灯 |  | φ600 | 铝材+软硅胶 吊线：120cm可自由调节 | 盏 | 1 |
| D-5 | 次卧 | 台灯 |  | W250H450常规，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五金+亚克力+LED光源，  具体如图 | 盏 | 1 |
| D-6 | 儿童房 | 台灯 |  | 300\*480常规，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黄洞石+百褶亚麻布艺 | 盏 | 1 |

**158户型窗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位置** | **品名** | **概念图片** | **概念尺寸mm(长\*宽\*高)** | **材质描述** | **单位** | **数量** |
| C-1 | 客厅 | 窗帘 |  | 8280\*2600  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布：高端拉斐尔绒雪尼尔，无拼缝易清洗，不易勾丝，手感超柔软有亲肤感，面料垂顺 纱：无拼缝易清洗，防刮防勾丝，轻薄透气，透光不透人，面料垂感好 | 窗 | 1 |
| C-2 | 厨房 | 百叶帘 |  | 1000\*1150/1500\*1150  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铝百叶质量轻，强度高，透风遮光性好，具有防水、防潮、防霉特点，易于保养，使用寿命长 | 窗 | 1 |
| C-3 | 主卧 | 窗帘 |  | 3400\*2600  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布：高端拉斐尔绒雪尼尔，无拼缝易清洗，不易勾丝，手感超柔软有亲肤感，面料垂顺 纱：无拼缝易清洗，防刮防勾丝，轻薄透气，透光不透人，面料垂感好 | 窗 | 1 |
| C-4 | 主卫 | 百叶帘 |  | 700\*1490  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铝百叶质量轻，强度高，透风遮光性好，具有防水、防潮、防霉特点，易于保养，使用寿命长 | 窗 | 1 |
| C-5 | 次卧 | 窗帘 |  | 3000\*2600  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布：高端拉斐尔绒雪尼尔，无拼缝易清洗，不易勾丝，手感超柔软有亲肤感，面料垂顺 纱：无拼缝易清洗，防刮防勾丝，轻薄透气，透光不透人，面料垂感好 | 窗 | 1 |
| C-6 | 儿童房 | 窗帘 |  | 3250\*2600  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布：高端拉斐尔绒雪尼尔，无拼缝易清洗，不易勾丝，手感超柔软有亲肤感，面料垂顺 纱：无拼缝易清洗，防刮防勾丝，轻薄透气，透光不透人，面料垂感好 | 窗 | 1 |
| C-7 | 公卫 | 百叶帘 |  | 700\*1900  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铝百叶质量轻，强度高，透风遮光性好，具有防水、防潮、防霉特点，易于保养，使用寿命长 | 窗 | 1 |

**158户型挂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位置** | **品名** | **概念图片** | **概念尺寸mm (长\*高)** | **材质描述** | **单位** | **数量** |
| G-1 | 玄关 | 挂画 |  | 800\*1600，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手绘肌理油画+背板，铝合金外框 | 幅 | 1 |
| G-2 | 客厅 | 挂画 |  | 1000\*1500，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手绘肌理油画+背板，铝合金外框 | 幅 | 1 |
| G-3 | 餐厅 | 挂画 |  | 900\*1300，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双层悬浮工艺，具体如图 | 幅 | 1 |
| G-4 | 次卧 | 挂画 | 6cbf1ce02ec3b22e29f085f84289ff7 | 800\*800，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叠装装置画+背板+铝合金外框 | 幅 | 1 |
| G-5 | 儿童房 | 挂画 |  | 600\*600，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手绘肌理油画+背板，铝合金外框 | 幅 | 1 |

**158户型地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位置** | **品名** | **概念图片** | **概念尺寸mm (长\*高)** | **材质描述** | **单位** | **数量** |
| D-1 | 客厅 | 地毯 |  | 2400\*3300，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丙纶+涤纶收缩纱 | 张 | 1 |
| D-2 | 主卧 | 地毯 |  | 2000\*2900，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超柔丙纶+涤纶收缩纱+亮丝 | 张 | 1 |
| D-3 | 次卧 | 地毯 |  | 1600\*2300，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丙纶+涤纶收缩纱 | 张 | 1 |
| D-4 | 儿童房 | 地毯 |  | 800\*1600，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手工定制：高低针工艺：腈纶5.5磅 | 张 | 1 |

**158户型饰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位置** | **品名** | **概念图片** | **概念尺寸mm (长\*高)** | **材质描述** | **单位** | **数量** |
| S-1 | 玄关 | 摆件 |  | 适合空间 | 水晶 | 组 | 1 |
| S-2 | 玄关 | 摆件 |  | 适合空间 | 铜+水晶 | 组 | 1 |
| S-3 | 玄关 | 摆件 |  | 适合空间 | 皮革 | 组 | 1 |
| S-4 | 玄关 | 摆件 |  | 适合空间 | 天然水晶+大理石 | 组 | 1 |
| S-5 | 客厅 | 抱枕搭毯组 |  | 适合空间 | 涤纶+棉+皮革 | 组 | 1 |
| S-6 | 客厅 | 茶几摆件 |  | 适合空间 | 金属+水晶 | 组 | 1 |
| S-7 | 客厅 | 层柜摆件 |  | 适合空间 | 树脂+大理石+金属+仿真书 | 组 | 1 |
| S-8 | 餐厅 | 餐桌花艺 |  | 适合空间 | 仿真花 | 组 | 1 |
| S-9 | 餐厅 | 餐桌花艺摆件 |  | 适合空间 | 琥珀 | 组 | 1 |
| S-10 | 餐厅 | 酒柜摆件 |  | 适合空间 | 玻璃+不锈钢 | 组 | 1 |
| S-11 | 主卧 | 床品  （含搭毯） |  | 适合空间 | 涤纶+棉+皮革 | 套 | 1 |
| S-12 | 主卧 | 床头柜摆件 |  | 适合空间 | 仿真书 | 组 | 1 |
| S-13 | 次卧 | 床品  （含搭毯） |  | 适合空间 | 涤纶+棉+皮革 | 套 | 1 |
| S-14 | 儿童房 | 床品  （含搭毯） |  | 适合空间 | 涤纶+棉+皮革 | 套 | 1 |
| S-15 | 儿童房 | 床头柜摆件 |  | 适合空间 | 树脂 | 组 | 1 |
| S-16 | 阳台 | 绿植 |  | 适合空间 | 绿植+水泥盆 | 组 | 1 |
| S-17 | 公卫、主卫 | 摆件 |  | 适合空间 | 水晶+金属 | 组 | 2 |
| S-18 | 餐厅 | 冰箱 摆件 |  | 适合空间 | 常规 | 组 | 1 |
| S-19 | 阳台 | 洗衣机 摆件 |  | 适合空间 | 塑料 | 个 | 1 |
| S-20 | 阳台 | 烘干机 摆件 | 适合空间 | 塑料 | 个 | 1 |

**178户型家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位置** | | | **品名** | **概念图片** | | **概念尺寸mm (长\*宽\*高)** | | | **材质描述** | **单位** | | **数量** | |
| J-1 | 客厅 | | | 沙发 |  | | 2800\*1379\*640 | | | 框架用全实木框架+海绵扪布+木饰面边几+木饰面底座 | 件 | | 1 | |
| J-2 | 客厅 | | | 茶几 |  | | φ900\*325/ φ600\*380 | | | 大理石台面+木皮饰面底座 | 组 | | 1 | |
| J-3 | 客厅 | | | 休闲椅 |  | | 680\*800\*830 | | | 白蜡木脚+高密度海绵+布艺 | 件 | | 1 | |
| J-4 | 阳台 | | | 茶台 |  | | 1800\*800\*720 | | | 乌金木框架+曲木桌脚 | 件 | | 1 | |
| J-5 | 阳台 | | | 坐凳 |  | | 450\*450\*420 | | | 硬包扪马鞍皮+不锈钢内架+曲木贴桦木皮 | 件 | | 2 | |
| J-6 | 阳台 | | | 茶台座椅 |  | | 580\*560\*850 | | | 高品质布艺+海绵+实木脚 | 件 | | 1 | |
| J-7 | 餐厅 | | | 餐桌 |  | | φ1350\*750 | | | 大理石台面+桌脚软包扪皮+实木底座(不含转盘） | 件 | | 1 | |
| J-8 | | 餐厅 | 餐椅 | | |  | | 510\*570\*830 | 白蜡木框架+西皮软包 | | | 件 | | 6 | |
| J-9 | | 主卧 | 床 | | |  | | 1760\*2380\*790 | 超纤皮+海绵+实木框架 3CM五金脚 | | | 件 | | 1 | |
| J-10 | | 主卧 | 床垫 | | |  | | 1500\*2000\*250 | 主要材质：乳胶，椰棕，整网弹簧，海绵 床垫软硬度: 软硬适中，偏硬 弹簧类型：整体弹簧 棕榈类型: 3D或3E椰棕 海绵类型: 功能海绵 面料：功能面料 | | | 件 | | 1 | |
| J-11 | | 主卧 | 床头柜 | | |  | | 530\*430\*500 | 木皮饰面+实色漆 | | | 件 | | 2 | |
| J-12 | | 主卧 | 飘窗垫 | | |  | | 2200\*790\*200 | 布艺软包 | | | 件 | | 1 | |
| J-13 | | 次卧 | 床 | | |  | | 1560\*2210\*1050 | 软包扪布+高密度海绵+实木排骨架+不锈钢脚 | | | 件 | | 1 | |
| J-14 | | 次卧 | 床垫 | | |  | | 1500\*2000\*200 | 主要材质：乳胶，椰棕，整网弹簧，海绵 床垫软硬度: 软硬适中，偏硬 弹簧类型：整体弹簧 棕榈类型: 3D或3E椰棕 海绵类型: 功能海绵 面料：功能面料 | | | 件 | | 1 | |
| J-15 | | 次卧 | 床头柜 | | |  | | 450\*428\*500 | 曲木主材+软包扪超纤皮+大理石台面 | | | 件 | | 2 | |
| J-16 | | 儿童房 | 床 | | |  | | 1570\*2120\*1170 | 全实木框架+布艺+排骨架+高密度回弹海绵+实木脚 | | | 件 | | 1 | |
| J-17 | | 儿童房 | 边几 | | |  | | 455\*400\*530 | 烤漆 | | | 件 | | 1 | |
| J-18 | | 儿童房 | 床垫 | | |  | | 1500\*2000\*200 | 主要材质：乳胶，椰棕，整网弹簧，海绵 床垫软硬度: 软硬适中，偏硬 弹簧类型：整体弹簧 棕榈类型: 3D或3E椰棕 海绵类型: 功能海绵 面料：功能面料 | | | 件 | | 1 | |
| J-19 | | 儿童房 | 飘窗垫 | | |  | | 1800\*830\*200 | 布艺软包 | | | 件 | | 1 | |
| J-20 | | 书房 | 书桌 | | |  | | 1400\*700\*740 | 实色漆饰面+马鞍皮+实木边框+五金脚碳素钢 | | | 件 | | 1 | |
| J-21 | | 多功能房 | 书椅 | | |  | | 630\*570\*800 | 软包扪皮+不锈钢脚 | | | 件 | | 1 | |

**178户型灯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位置** | **品名** | **概念图片** | **概念尺寸mm (长\*宽\*高)** | **材质描述** | **单位** | **数量** |
| D-1 | 儿童房 | 台灯 |  | D280\*H480，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树脂+奶白玻璃，具体如图 | 盏 | 1 |
| D-2 | 多功能房 | 台灯 |  | 350\*480，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金属+玻璃，具体如图 | 盏 | 1 |

**178户型窗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 **位置** | | **品名** | **概念图片** | | | **概念尺寸mm (长\*宽\*高)** | | **材质描述** | | **单位** | | | **数量** | |
| C-1 | | 客厅 | | 窗帘 |  | | | 7100\*2600  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 布：高端拉斐尔绒雪尼尔，无拼缝易清洗，不易勾丝，手感超柔软有亲肤感，面料垂顺 纱：无拼缝易清洗，防刮防勾丝，轻薄透气，透光不透人，面料垂感好 | | 窗 | | | 1 | |
| C-2 | | 餐厅 | | 窗帘 |  | | | 3300\*2600  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 布：高端拉斐尔绒雪尼尔，无拼缝易清洗，不易勾丝，手感超柔软有亲肤感，面料垂顺 纱：无拼缝易清洗，防刮防勾丝，轻薄透气，透光不透人，面料垂感好 | | 窗 | | | 1 | |
| C-3 | | 厨房 | | 百叶帘 |  | | | 1200\*1450  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 铝百叶质量轻，强度高，透风遮光性好，具有防水、防潮、防霉特点，易于保养，使用寿命长 | | 窗 | | | 1 | |
| C-4 | | 主卧 | | 窗帘 |  | | | 3400\*2600  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 布：高端拉斐尔绒雪尼尔，无拼缝易清洗，不易勾丝，手感超柔软有亲肤感，面料垂顺 纱：无拼缝易清洗，防刮防勾丝，轻薄透气，透光不透人，面料垂感好 | | 窗 | | | 1 | |
| C-5 | | 主卫 | | 百叶帘 |  | | | 700\*1450  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 铝百叶质量轻，强度高，透风遮光性好，具有防水、防潮、防霉特点，易于保养，使用寿命长 | | 窗 | | | 1 | |
| C-6 | | 次卧 | | 窗帘 |  | | | 3200\*2600  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 布：高端拉斐尔绒雪尼尔，无拼缝易清洗，不易勾丝，手感超柔软有亲肤感，面料垂顺 纱：无拼缝易清洗，防刮防勾丝，轻薄透气，透光不透人，面料垂感好 | | 窗 | | | 1 | |
| C-7 | | 儿童房 | | 窗帘 |  | | | 3000\*2600  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 布：高端拉斐尔绒雪尼尔，无拼缝易清洗，不易勾丝，手感超柔软有亲肤感，面料垂顺 纱：无拼缝易清洗，防刮防勾丝，轻薄透气，透光不透人，面料垂感好 | | 窗 | | | 1 | |
| C-8 | | 多功能房 | | | 香格里拉帘 |  | | 2760\*2600，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 布：高端拉斐尔绒雪尼尔，无拼缝易清洗，不易勾丝，手感超柔软有亲肤感，面料垂顺 纱：无拼缝易清洗，防刮防勾丝，轻薄透气，透光不透人，面料垂感好 | | 窗 | 1 | |
| C-9 | | 公卫 | | | 百叶帘 |  | | 900\*1450，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 铝百叶质量轻，强度高，透风遮光性好，具有防水、防潮、防霉特点，易于保养，使用寿命长 | | 窗 | 1 | |

**178户型挂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位置** | **品名** | **概念图片** | **概念尺寸mm (长\*高)** | **材质描述** | **单位** | **数量** |
| G-1 | 玄关 | 挂画 |  | 900\*1300，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3D立体打印画心+背板+铝合金外框 | 幅 | 1 |
| G-2 | 过道 | 挂画 |  | 700\*700\*2，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手绘金箔画心+背板+铝合金外框 | 组 | 1 |
| G-3 | 次卧 | 挂画 |  | 800\*800，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综合材料,具体如图 | 组 | 1 |
| G-4 | 儿童房 | **挂画**  **（提供样品）** |  | 355\*555,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板雕+砂岩肌理，手绘肌理+背板+铝合金外框 | 组 | 1 |
| G-5 | 书房 | 挂画 |  | 800\*1200，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亚克力UV+背板+铝合金外框 | 幅 | 1 |

**178户型地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位置** | **品名** | **概念图片** | **概念尺寸mm (长\*高)** | **材质描述** | **单位** | **数量** |
| D-1 | 客厅 | 地毯 |  | 2400\*3400，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机制定制：尼龙，工艺平针11-12MM厚 | 张 | 1 |
| D-2 | 主卧 | 地毯 |  | 2000\*2900，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机制定制：尼龙，工艺平针11-12MM厚 | 张 | 1 |
| D-3 | 次卧 | 地毯 |  | 1600\*2300，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机制定制：尼龙，工艺平针11-12MM厚 | 张 | 1 |
| D-4 | 儿童房 | 地毯 |  | 1600\*2300，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超柔丙纶+涤纶收缩纱 | 张 | 1 |
| D-5 | 书房 | 地毯 |  | 1600\*1600，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机制定制：尼龙，工艺平针11-12MM厚 | 张 | 1 |

**178户型饰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位置** | **品名** | **概念图片** | **概念尺寸mm (长\*高)** | **材质描述** | **单位** | **数量** |
| S-1 | 玄关 | 层柜摆件 |  | 适合空间 | 五金+大理石底座 | 件 | 2 |
| S-2 | 客厅 | 抱枕搭毯 |  | 适合空间 | 涤纶+棉+皮革 | 组 | 1 |
| S-3 | 客厅 | 茶几摆件 |  | 适合空间 | 玻璃+人造水晶 | 件 | 3 |
| S-4 | 客厅 | 层柜摆件 |  | 适合空间 | 树脂+水晶+金属+陶瓷 | 件 | 6 |
| S-5 | 客厅 | 雕塑 |  | 适合空间 | 玻璃钢 | 件 | 1 |
| S-6 | 客厅 | 绿植 |  | 适合空间 | 绿植+陶瓷盆 | 组 | 1 |
| S-7 | 阳台 | 茶桌摆件 |  | 适合空间 | 树脂 | 组 | 1 |
| S-8 | 阳台 | 绿植 |  | 适合空间 | 绿植+水泥盆 | 组 | 1 |
| S-9 | 餐厅 | 餐桌摆件 |  | 适合空间 | 玻璃+大理石+金属+黄铜+矿石 | 件 | 3 |
| S-10 | 餐厅 | 层柜摆件 |  | 适合空间 | 树脂+水晶+金属+陶瓷 | 件 | 4 |
| S-11 | 主卧 | 床品 |  | 适合空间 | 涤纶+棉+皮革 | 套 | 1 |
| S-12 | 主卧 | 床头柜摆件 |  | 适合空间 | 金属+大理石+仿真书 | 件 | 2 |
| S-13 | 次卧 | 床品 |  | 适合空间 | 涤纶+棉+皮革 | 套 | 1 |
| S-14 | 儿童房 | 床品 |  | 适合空间 | 涤纶+棉+皮革 | 套 | 1 |
| S-15 | 儿童房 | 衣柜摆件 |  | 适合空间 | 玻璃+树脂+水晶 | 件 | 5 |
| S-16 | 书房 | 书柜摆件 |  | 适合空间 | 金属+黄铜+大理石+人造水晶 | 件 | 4 |
| S-17 | 公卫、主卫 | 摆件 |  | 适合空间 | 水晶+金属 | 组 | 2 |
| S-18 | 餐厅 | 冰箱 摆件 |  | 适合空间 | 常规 | 组 | 1 |
| S-19 | 阳台 | 洗衣机 摆件 |  | 适合空间 | 塑料 | 个 | 1 |
| S-20 | 阳台 | 烘干机 摆件 | 适合空间 | 塑料 | 个 | 1 |

**228户型家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位置** | **品名** | **概念图片** | **概念尺寸mm (长\*宽\*高)** | **材质描述** | **单位** | **数量** |
| J-1 | 客厅 | 多人沙发 |  | 2800\*980\*830 | 主材黑胡桃+优质真皮。优质高回弹海棉。同色系抱枕2个 | 件 | 1 |
| J-2 | 客厅 | 单人沙发 |  | 1200\*980\*830 | 主材黑胡桃+优质真皮。优质高回弹海棉。同色系抱枕1个 | 件 | 1 |
| J-3 | 客厅 | 休闲椅 |  | 780\*900\*930 | 主材黑胡桃木，优质高回弹海棉。优质布艺面料 | 件 | 1 |
| J-4 | 客厅 | 茶几 |  | 1350\*800\*450 | 主材黑胡桃木+纯天然大理石+玻璃台面 | 组 | 1 |
| J-5 | 客厅 | 方几 |  | 550\*550\*560 | 主材黑胡桃木+大理石雪花白 | 件 | 2 |
| J-6 | 阳台 | 茶台 |  | 2000\*800\*720 | 主材黑胡桃木+桌脚硬包扪皮+实木底座 | 件 | 1 |
| J-7 | 阳台 | 茶椅  （主人椅） |  | 600\*570\*1020 | 主材黑胡桃木，西皮面料软包 | 件 | 1 |
| J-8 | 阳台 | 长凳 |  | 1500\*360\*440 | 主材黑胡桃木 | 件 | 1 |
| J-9 | 阳台 | 坐墩 |  | φ370\*400 | 主材黑胡桃木，座位周围包西皮面料软包 | 件 | 1 |
| J-10 | 餐厅 | 餐桌 |  | φ1350\*770 | 主材黑胡桃木，周围包西皮面料软包，手动石材转盘 | 件 | 1 |
| J-11 | 餐厅 | 餐椅 |  | 560\*580\*830 | 主材黑胡桃木，座位靠背周围包西皮面料软包 | 件 | 6 |
| J-12 | 主卧 | 床 |  | 1960\*2165\*1150 | 主材黑胡桃木，床头背周围包西皮面料软包 | 件 | 1 |
| J-13 | 主卧 | 床垫 |  | 1800\*2000\*250 | 主要材质：乳胶，椰棕，整网弹簧，海绵 床垫软硬度: 软硬适中，偏硬 弹簧类型：整体弹簧 棕榈类型: 3D或3E椰棕 海绵类型: 功能海绵 面料：功能面料 | 件 | 1 |
| J-14 | 主卧 | 床头柜 |  | 550\*420\*500 | 主材黑胡桃木，优质五金件 | 件 | 2 |
| J-15 | 主卧 | 床尾凳 |  | 1600\*450\*450 | 主材黑胡桃木，西皮面料软包 | 组 | 1 |
| J-16 | 女儿房 | 床 |  | 1680\*2150\*1200 | 主材黑胡桃木，床头背周围包西皮面料软包 | 件 | 1 |
| J-17 | 女儿房 | 床垫 |  | 1500\*2000\*220 | 主要材质：乳胶，椰棕，整网弹簧，海绵 床垫软硬度: 软硬适中，偏硬 弹簧类型：整体弹簧 棕榈类型：3D或3E椰棕 海绵类型： 功能海绵 面料：功能面料 | 件 | 1 |
| J-18 | 女儿房 | 床头柜 |  | 530\*420\*480 | 主材黑胡桃木，优质五金件 | 件 | 2 |
| J-19 | 女儿房 | 书桌 |  | 1400\*500\*760 | 黑胡桃木+实木多层+亚克力脚 | 件 | 1 |
| J-20 | 女儿房 | 书椅 |  | 540\*580\*930常规 ，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高透水晶材料+高耐磨皮革 | 件 | 1 |
| J-21 | 女儿房 | 毛毛虫沙发 |  | 870\*1050\*700 | 海绵扪布+实木内部结构 | 件 | 1 |
| J-22 | 男孩房 | 床 |  | 1916\*2128\*1050 | 主材黑胡桃木，床头背周围包西皮面料软包 | 件 | 1 |
| J-23 | 男孩房 | 床垫 |  | 1800\*2000\*250 | 主要材质：乳胶，椰棕，整网弹簧，海绵 床垫软硬度：软硬适中，偏硬 弹簧类型：整体弹簧 棕榈类型：3D或3E椰棕 海绵类型：功能海绵 面料：功能面料 | 件 | 1 |
| J-24 | 男孩房 | 床头柜 |  | 500\*420\*480 | 主材黑胡桃木，优质五金件 | 件 | 2 |

**228户型灯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位置** | **品名** | **概念图片** | **概念尺寸mm (长\*宽\*高)** | **材质描述** | **单位** | **数量** |
| D-1 | 女儿房 | 书桌台灯 |  | W500\*H690，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喷漆五金+广西白大理石，具体如图 | 组 | 1 |
| D-2 | 女儿房 | 落地灯 |  | 350\*1650，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304不锈钢+玻璃+优质LED光源，具体如图 | 盏 | 1 |
| D-3 | 女儿房 | 台灯 |  | 250\*350，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铁艺 +亚克力+LED光源，具体如图 | 盏 | 2 |
| D-4 | 男孩房 | 台灯 |  | 300\*420，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金属 | 盏 | 1 |

**228户型窗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位置** | **品名** | **概念图片** | **概念尺寸mm (长\*宽\*高)** | **材质描述** | **单位** | **数量** |
| C-1 | 客厅 | 窗帘 |  | （9600+6300）\*2600  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布：高端拉斐尔绒雪尼尔，无拼缝易清洗，不易勾丝，手感超柔软有亲肤感，面料垂顺 纱：无拼缝易清洗，防刮防勾丝，轻薄透气，透光不透人，面料垂感好 | 窗 | 1 |
| C-2 | 厨房 | 百叶帘 |  | （1400+1100）\*1450  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铝百叶质量轻，强度高，透风遮光性好，具有防水、防潮、防霉特点，易于保养，使用寿命长 | 窗 | 1 |
| C-3 | 主卧 | 窗帘 |  | 3300\*2600  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布：高端拉斐尔绒雪尼尔，无拼缝易清洗，不易勾丝，手感超柔软有亲肤感，面料垂顺 纱：无拼缝易清洗，防刮防勾丝，轻薄透气，透光不透人，面料垂感好 | 窗 | 1 |
| C-4 | 主卫 | 百叶帘 |  | 1240\*1450  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铝百叶质量轻，强度高，透风遮光性好，具有防水、防潮、防霉特点，易于保养，使用寿命长 | 窗 | 1 |
| C-5 | 女儿房 | 窗帘 |  | 5750\*2600  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布：高端拉斐尔绒雪尼尔，无拼缝易清洗，不易勾丝，手感超柔软有亲肤感，面料垂顺 纱：无拼缝易清洗，防刮防勾丝，轻薄透气，透光不透人，面料垂感好 | 窗 | 1 |
| C-6 | 男孩房 | 窗帘 |  | 3000\*2600  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布：高端拉斐尔绒雪尼尔，无拼缝易清洗，不易勾丝，手感超柔软有亲肤感，面料垂顺 纱：无拼缝易清洗，防刮防勾丝，轻薄透气，透光不透人，面料垂感好 | 窗 | 1 |
| C-7 | 男孩房卫生间 | 百叶帘 |  | 1180\*1450  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铝百叶质量轻，强度高，透风遮光性好，具有防水、防潮、防霉特点，易于保养，使用寿命长 | 窗 | 1 |
| C-8 | 公卫 | 百叶帘 |  | 700\*1450  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铝百叶质量轻，强度高，透风遮光性好，具有防水、防潮、防霉特点，易于保养，使用寿命长 | 窗 | 1 |

**228户型挂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位置** | **品名** | **概念图片** | **概念尺寸mm (长\*高)** | **材质描述** | **单位** | **数量** |
| G-1 | 客厅 | 挂画 |  | 900\*1500，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板雕+砂岩手绘+球 | 幅 | 1 |
| G-2 | 餐厅 | 挂画 |  | 1000\*1000，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手绘肌理画+背板+铝合金外框 | 幅 | 1 |
| G-3 | 主卧 | 装饰画 |  | 800\*1200，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3D立体打印画心+背板+铝合金外框 | 幅 | 1 |
| G-4 | 主卫 | 装饰画 |  | 800\*800，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晶瓷画 | 幅 | 1 |
| G-5 | 过道 | 挂画 |  | 800\*1200，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亚克力UV热弯+背板+铝合金外框 | 幅 | 1 |

**228户型地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位置** | **品名** | **概念图片** | **概念尺寸mm (长\*高)** | **材质描述** | **单位** | **数量** |
| D-1 | 客厅 | 地毯 |  | 2400\*3300，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丙纶+涤纶收缩纱+PP板 | 张 | 1 |
| D-2 | 主卧 | 地毯 |  | 1600\*2300，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进口优质材料 | 硅藻丝 | 张 | 1 |
| D-3 | 北套房 | 地毯 |  | 1600\*2300，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丙纶+涤纶收缩纱 | 张 | 1 |
| D-4 | 北套房 | 地毯 |  | φ1600，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 | 机制定制：尼龙，工艺平针11-12MM厚 | 张 | 1 |
| D-5 | 南次卧 | 地毯 |  | 1600\*2300，最终尺寸以现场为准，优质材料 | 机制定制：尼龙，工艺平针11-12MM厚 | 张 | 1 |

**228户型饰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位置** | **品名** | **概念图片** | **概念尺寸mm (长\*高)** | **材质描述** | **单位** | **数量** |
| S-1 | 玄关 | 摆件 |  | 适合空间 | 陶瓷+仿真花 | 组 | 1 |
| S-2 | 客厅 | 茶几摆件 |  | 适合空间 | 大理石+树脂+金属+仿真绿植 | 组 | 1 |
| S-3 | 客厅 | 层柜摆件 |  | 适合空间 | 陶瓷+仿真书+画+仿真绿植 | 组 | 1 |
| S-4 | 阳台 | 茶桌摆件 |  | 适合空间 | 木+铜+砂岩+陶瓷+仿真绿植 | 组 | 1 |
| S-5 | 阳台 | 茶席 |  | 适合空间 | 亚麻棉 | 组 | 1 |
| S-6 | 阳台 | 茶桌摆件 |  | 适合空间 | 石材+陶瓷+仿真花 | 组 | 1 |
| S-7 | 阳台 | 茶柜摆件 |  | 适合空间 | 陶瓷+仿真书 | 组 | 1 |
| S-8 | 餐厅 | 餐桌花艺摆件 |  | 适合空间 | 陶瓷+仿真花 | 组 | 1 |
| S-9 | 餐厅 | 餐桌餐盘 |  | 适合空间 | 不锈钢+陶瓷 | 组 | 6 |
| S-10 | 餐厅 | 层柜摆件 |  | 适合空间 | 玻璃+金属 | 组 | 1 |
| S-11 | 厨房 | 餐桌摆件 |  | 适合空间 | 玻璃+金属+牛皮纸袋+仿真面包 | 组 | 1 |
| S-12 | 主卧 | 床品（含搭毯） |  | 适合空间 | 涤纶+棉+皮革 | 套 | 1 |
| S-13 | 主卧 | 床头摆件 |  | 适合空间 | 木质+皮革+金属 | 组 | 1 |
| S-14 | 主卧 | 床尾凳搭巾 |  | 适合空间 | 棉 | 个 | 1 |
| S-15 | 主卫 | 摆件 |  | 适合空间 | 水晶+金属 | 组 | 1 |
| S-16 | 北套房 | 床品（含搭毯） |  | 适合空间 | 涤纶+棉+皮革 | 套 | 1 |
| S-17 | 北套房 | 休闲椅抱枕 |  | 适合空间 | 涤纶+棉 | 个 | 1 |
| S-18 | 北套房 | 书桌摆件 |  | 适合空间 | 大理石 | 组 | 1 |
| S-19 | 北套房 | 书桌摆件 |  | 适合空间 | 陶瓷+装饰画+仿真花 | 组 | 1 |
| S-20 | 北套房 | 床尾摆件 |  | 适合空间 | 毛绒+绒布+木材+PP棉 | 组 | 1 |
| S-21 | 南次卧 | 床品（含搭毯） |  | 适合空间 | 涤纶+棉+皮革 | 套 | 1 |
| S-22 | 南次卧 | 床头摆件 |  | 适合空间 | 搪胶 | 个 | 1 |
| S-23 | 南次卧 | 衣柜摆件 |  | 适合空间 | 棉布 | 组 | 1 |
| S-24 | 南次卧 | 衣架、  衣服组合 |  | 适合空间 | 棉布 | 组 | 1 |
| S-25 | 公卫、次卫 | 摆件 |  | 适合空间 | 水晶+金属 | 组 | 2 |
| S-26 | 餐厅 | 冰箱 摆件 |  | 适合空间 | 常规 | 组 | 1 |
| S-27 | 阳台 | 洗衣机 摆件 |  | 适合空间 | 塑料 | 个 | 1 |
| S-28 | 阳台 | 烘干机 摆件 | 适合空间 | 塑料 | 个 | 1 |

**四、原材料要求**

家具投标人应当具有成熟稳定的原材料管理能力，对家具原材料及配件的采购、使用、品质控制有完整的管理制度，投标人针对以下5项产品原材料提供投标人委托具备“CMA和CNAS”标识的第三方检验机构出具的有效检验报告，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对应单项产品原材料视为负偏离。

|  |  |  |
| --- | --- | --- |
| **序号** | **原材料名称** | **检验要求** |
| 1 | （白蜡木）实木 | 检测项目至少包含：  1、甲醛释放量≤0.01mg/m³；  2、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0.04mg/（m²h）（72h）；  3、气干密度≥0.6g/cm³；  4、木材名称：白蜡木 5、pH值≥5；  6、木材含水率8%-13%。 |
| 2 | 西皮 | 检验内容至少包含：   1. 摩擦色牢度：干擦500次，≥4级； 2. 摩擦色牢度：湿擦250次，≥4级； 3. 摩擦色牢度：碱性汗液80次，≥4级； 4. 涂层粘着牢度≥5N/10mm； 5. 耐折牢度（50000次）无裂纹符合要求； 6. 耐磨性：无明显损伤、剥落符合要求； 7. 撕裂力≥45N； 8. 气味达到2级； 9. pH≥7；   10、游离甲醛未检出。 |
| 3 | 不锈钢 | 检验内容至少包含：  1、中性盐雾试验喷雾周期500h需到达10级；  2、乙酸盐雾试验喷雾周期100h需到达10级。 |
| 4 | 超纤皮 | 检验内容至少包含：   1. 摩擦色牢度：干擦500次，≥4级； 2. 摩擦色牢度：湿擦250次，≥4级； 3. 摩擦色牢度：碱性汗液80次，≥4级； 4. 涂层粘着牢度≥5N/10mm； 5. 耐折牢度（50000次）无裂纹符合要求； 6. 耐磨性：无明显损伤、剥落符合要求； 7. 撕裂力≥55N； 8. 气味达到2级；   9、pH≥8；  10、游离甲醛未检出。 |
| 5 | 密度板（中纤板） | 检验内容至少包含：   1. 密度≥0.70g/cm³； 2. 板内密度偏差±2%； 3. 吸水厚度膨胀率≤10%； 4. 内胶合强度≥0.45MPa； 5. 静曲强度≥24MPa； 6. 弹性模量≥2400MPa； 7. 表面结合强度（或表面胶合强度）≥1MPa；   8、TVOC≤0.02mg/m².h(72h)；  9、含水率≤7%。 |

**五、商务要求**

|  |  |
| --- | --- |
| 质保期 | 1、货物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2年。  2、国家有三包政策规定的遵循国家规定执行。 |
| 售后服务要求 | 1、提供的售后服务应符合 GB/T 37652-2019《家具售后服务要求》。  2、每年提供一次全面巡检，且维修人员须在接到维修电话后12小时内赶到项目安装现场，提供不间断的服务直到修复为止。维修点需提供足够的备件以适应招标人的维修需求。 |
| 交货时间（工期）及地点 | 交货时间（工期）：具备实施条件后公区和样板房15天内完成，其他30天内完成所有设备的供货、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  交货地点：采购单位指定地点。 |
| 验收 | 中标人应提供产品的相关文件，经采购单位认可后，与合同的性能指标一起作为货物验收标准。采购单位对产品验收合格后，双方共同签署验收合格证书。中标人应确保其技术建议以及所提供产品的完整性、实用性，保证全部产品及时投入正常运行。否则若出现因中标人提供的产品不满足要求、不合理，或者其所提供的技术支持和服务不全面，而导致的后果由中标人负全部责任。 |
| **付款条件** | 1、合同签订后10日历天内，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作为预付款；  2、货物到场布置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后10日历天内，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支付至该批次合同价的80％；  3、审计完成后10日历天内，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支付至审定价的95%，余款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后退清质保金（质保期从全部货物到场布置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后起算）；  4、每期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支付款项前，中标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供等额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 |
| 履约保证金 | 履约保证金形式：电汇、银行保函、保险公司保函。  履约保证金的收取及退还：按合同总金额的2.5%计收，所有货物验收完毕后5日内无息退还。 |
| 备品备件  及耗材等要求 | 免费提供质保期内备品备件；投标人对主要设备须提供足够的备品备件、附件和耗材并保证是原厂生产，以满足设备正常运行的需要。 |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  |  |  |
| --- | --- | --- |
| **项目** | **评审内容** | |
| 商务技术分  60分 | 1、响应情况（16分) | 对采购文件中“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采购清单及参数”的响应情况，完全响应的得16分；一般技术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3分，扣完为止。注：投标文件中如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未提供或提供不满足的视为负偏离。 |
| 2、样品  (20分) | **样品分（如未提供样品或样品种类不全或提供的样品严重偏离样品要求的，样品评议不得分。）**  **1、外观款式评议：**  根据招标文件的图片和技术参数等要求：外观尺寸规格完全符合、款式设计时尚美观、色彩搭配协调、无明显色差的，上述每项内容完全满足的得2分；每项内容存在细微不足得1分；不满足的不得分，最多得8分。  **2、制作工艺评议：**  根据招标文件的图片和技术参数等要求：整体结构牢固稳定、符合人体工学，部件拼接严密平整，棱边棱角倒圆倒角安全美观，表面的纹理、图案、颜色相称合理，无明显透胶、鼓泡、凹陷、压痕，无表面划伤、麻点、裂痕、崩角和刃口，上述每项内容完全满足的得1分；每项内容存在细微不足得0.5分；不满足的不得分，最多得6分；  **3、油漆或喷涂涂饰评议：**  根据招标文件的图片和技术参数等要求：无刺激性异味，正视面（包括面板）或其他部位平整光滑，无明显离子、无涨边或者不平整之处分，上述每项内容完全满足的得2分；每项内容存在细微不足得1分；不满足的不得分，最多得6分。 |
| 3、设计方案（10分） | **根据投标人针对采购需求提出的项目整体空间布置及设计方案进行评议，评价内容包括设计理念，设计效果的艺术性、协调性、创新性；设计的合理性、实用性、前瞻性、可行性。（5分）**  ①设计效果与项目要求相适宜，做到风格统一、色彩搭配协调、结构搭配合理的得5分；  ②提供的设计方案总体良好且方案内容完善，仅在部分设计及布置上略有不足或欠缺的得3分；  ③提供的设计方案总体良好，方案内容基本具备，设计及布置上深度不足或存在的缺陷较多的得2分；  ④方案内容简单粗略或提供的材料缺乏的不得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空间布置平面图的合理性、完善性进行综合评议。（5分）**  ①项目空间的平面图布局详细、合理、完善，家具摆放根据不同的使用功能及区域进行灵活设置，布置妥当的得5分；  ②项目空间的平面图布局体现了投标人的专业性、符合项目家具及功能区域的设置要点，比较完善、合理的得3分；  ③项目空间的平面图布局详细程度不足，家具摆放未充分根据不同使用功能及区域进行合理布置的得2分；  ④提供的方案明显脱离实际，合理性和可行性缺乏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注：投标文件内提供相关的设计说明及相应的图纸等文本资料。 |
| 4、项目实施方案（3分） | 项目实施方案（3分）  对本项目实施方案进行评议（包括人员配置、原辅材料采购、加工制作、外购产品等各个环节的具体落实情况）进行评议。  ①方案思路清晰、合理，实施生产协调措施得当得3分；  ②方案思路较为清晰、合理，实施生产协调措施一般的得2分；  ③方案思路，实施管理协调措施有欠缺得1分。  ④无方案不得分。 |
| 5、品质管理管控方案（3分） | 品质管理管控方案（3分）  对本项目品质管控实施方案评议（包括对产品品质有严格的管控制度、有专职的品控管理人员、品控管理过程建立品控管理档案，生产过程中产品质量符合采购要求）：  ①质量品控措施、自查、验收方案完整、合理的得3分；  ②质量品控措施、自查、验收方案较完整、合理，但有欠缺的得2分；  ③质量品控措施、自查、验收方案内容不完整的得1分。  ④无方案不得分。 |
| 6、送货安装调试实施方案（2分） | 送货安装调试实施方案（2分）  根据交付的时间节点，合理安排专业人员，完成送货、安装、调试任务，确保按期交付使用进行评议。  ①方案详细明确、符合项目实际、满足项目建设实施需要的得2分；  ②方案内容比较详细，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建设实施，但有缺陷的得1分；  ③无方案不得分。 |
| 7、售后服务方案（3分） | 对本项目售后服务方案评议情况（包括服务的响应时间、响应程度、解决问题的能力、紧急故障处理预案、备品备件、技术指导、质保内容、质保期后的维保）  ①方案完善合理、保修范围完全覆盖本项目内容、具有涉及到本项目所采购产品的备品备件库与零配件的供应保障措施，技术人员配置齐全、专业性强且服务响应时间迅速且满足项目要求的得3分；  ②方案内容比较完善但有部分细节欠缺、保修范围不够全面、备品备件库存不够齐备、技术人员配置略有欠缺的得2分；  ③方案简略、保修范围及内容不够全面、技术人员配置不足、售后措施保障缺陷较多的得1分；  ④无方案不得分。 |
| 8、综合实力  （2分） | ①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省级及以上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守合同重信用AAA级”证书得1分，提供证书原件扫描件。  ②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桌类、椅类、床类、柜类、沙发类“人类工效学认证证书”的得1分，缺少产品认证单元类别的不得分，提供证书原件扫描件。注：投标文件中提供以上认证证书的复印件（扫描件）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CertECloud/index/index/page）的查询结果截图。体系认证证书须能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到，否则不予认可。 |
| 9、政策加分  （1分） | ①投标人是国家认定的少数民族地区企业的加0.5分。  ②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策性因素得分（0.5分）。投标产品如属于节能产品的得0.25分，投标产品如属于环境标志产品的得0.25分，投标人须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未按要求提供认证证书或认证证书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查询结果不相符的评标委员会将不予认可。 |
| 价格分  40分 |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参与评审价格最低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余投标人的价格分以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参与评审的价格）×价格权值×100  参与评审价格=投标价格×（1-价格折扣率） | |

**评标办法前附表**

**备注：**供应商编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部分）时，建议按此目录（序号和内容）提供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一、评标方法**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标准**

**2.** **评标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三、评标程序**

**3.1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无效。

**3.2 商务技术评审。**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

**3.3 汇总商务技术得分。**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供应商的商务和技术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商务技术得分情况。

**3.4 报价评审。**

3.4.1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3.4.1.1电子交易平台生成的开标记录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不一致的，以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3.4.1.2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3.4.1.3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4.1.4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4.1.5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4.1.6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3.4.1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第87号令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3.4.2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投标无效。

3.4.3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3.4.4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30分钟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5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四、评标中的其他事项**

**4.1投标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需要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和供应商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供应商提交使用电子签名的相关数据电文或通过平台上传加盖公章的扫描件。给予供应商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时间不得少于半小时，供应商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2投标无效的情形。**

4.2.1 没有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供应商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可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原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供应商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4.2.2 在电子开评标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4.2.2.1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

4.2.2.2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加密、签字、盖章的；（投标文件中加盖供应商公章部分均须CA签章。）

4.2.3 在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和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4.2.3.1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4.2.3.2 允许联合体的项目联合体参加未提供联合协议；

4.2.3.3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4.2.3.4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4.2.3.5 投标文件格式不规范、项目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4.2.3.6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4.2.3.7 投标有效期、交货时间、质保期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4.2.3.8 带“▲”的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2.3.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4.2.3.10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4.2.3.11报价文件以外的投标文件中出现本项目投标报价或单价的。

4.3.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4.3.1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4.3.2 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规格型号、质量标准，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4.3.3 允许偏离的技术、性能指标或辅助功能项目发生负偏离达/项（含）以上的；

4.3.4 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4.3.5 与其他参加本次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技术文件）的文字表述内容差错相同2处以上的；

4.4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4.4.1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4.4.2 报价超出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的；

4.4.3 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的；

4.4.4 投标报价中出现缺项、漏项或被评标委员会认定为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不能在合理的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4.4.5供应商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4.5其他无效情形：

4.5.1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出自同一终端设备或在相同Internet主机分配地址（相同IP地址）进行网上报名、投标的；

4.5.2 法律、法规、规章（适用本市的）及省级以上规范性文件（适用本市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5.废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之规定，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5.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5.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5.3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5.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6.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将停止评标工作，并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将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7.重新开展采购。**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违法行为之一，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依照下列规定处理：

7.1未确定中标或者中标人的，终止本次政府采购活动，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2已确定中标或者中标人但尚未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无效，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3政府采购合同已签订但尚未履行的，撤销合同，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4政府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给采购人、供应商造成损失的，由责任人承担赔偿责任。

7.5政府采购当事人有其他违反政府采购法或者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经改正后仍然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或者依法被认定为中标、成交无效的，依照7.1-7.4规定处理。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政府采购合同文本**

**（货物类）**

项目名称：

甲方：

乙方：

签订地：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采购人） 以 （政府采购方式） 对 （同前页项目名称） 项目进行了采购。经 （相关评定主体名称） 评定， （中标供应商名称）为该项目中标供应商。现于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和绿色的原则，经 （采购人） (以下简称：甲方)和 （中标供应商名称） (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供应商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供应商的价格。

1.3 “货物”系指中标供应商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计算机软件、产品等，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1.4 “甲方”系指与中标供应商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货物的中标供应商；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或者安装的地点。

**2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2.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2.2 中标通知书；

2.3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2.4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2.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3 货物**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数量 | 品牌名称 | 规格型号/技术要求/质量要求 | 原产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 元（大写： 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

|  |  |  |
| --- | --- | --- |
| 序号 | 分项名称 | 分项价格 |
|  |  |  |
|  |  |  |
|  |  |  |
|  |  |  |
| 总价 | |  |

**5 付款方式、时间和条件**

5.1 资金支付的方式、时间和条件：

5.2 乙方收款账户：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6 货物交付期限、地点和方式**

6.1 交付期限：

6.2 交付地点：

6.3 交付方式：

6.4 采购人受项目业主委托，实施该项目的采购招标及管理工作。因此上述工程款的支付受项目业主单位向采购人支付工程款的时间、金额的约束，若项目业主单位向采购人支付工程款的时间延迟，则采购人向供货人支付工程款的时间作相应顺延，对此，供货人予以认可并且承诺不会因此追究采购人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供货人如需项目业主单位的相关信息可向采购人咨询。

**7 技术规范**

货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招标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8 知识产权**

8.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8.2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除合同另有规定外，归甲方所有。

**9 包装和装运**

9.1乙方交付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货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9.2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10 履约保证金**

10.1 招标文件要求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按 方式（可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在合同签订并生效后 日内提交合同金额2.5%的履约保证金。

10.2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规定的履约时间）内不予退还。乙方在前述约定期间届满前能履行完合同约定义务事项的，甲方在前述约定期间届满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

10.3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1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11.1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货物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11.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12 检验和验收**

12.1货物交付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货物交付时，乙方在交付后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12.2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13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13.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13.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13.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14 质量保证**

14.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14.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15 货物的风险负担**

货物在甲方未收货前出现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安全生产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16 延迟交货**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交货的具体时间。

**17 合同变更**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8 合同转让和分包**

18.1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18.2乙方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甲方可直接向分包供应商支付款项。

**19 违约责任**

19.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拒绝履行合同，或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日计合同总价的 0.05 %，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10 %；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9.2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9.3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9.4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9.5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20 不可抗力**

20.1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0.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0.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 10 日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0.4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 5 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 15 日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22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3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宁波市奉化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4 合同中止、终止**

24.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4.2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5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6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7.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7.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合同效力**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两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或者签字时生效。

**甲方名称（公章）**： **乙方名称（公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码：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见证人：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电话: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资格文件部分**

**目录**

1 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其他组织（个体工商户）的营业执照或者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

2 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4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一、 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政府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印章）：

投标人（盖章）：

年 月 日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根据招标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选择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A**.专门面向中小企业，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制造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承接的，提供相应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B.**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的，提供联合协议和中小企业声明函，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招标公告载明的比例；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或承接的，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与其他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无需提供联合协议。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根据招标公告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商务技术文件部分**

**目 录**

1 符合性自查表；

2 投标函；

3 授权委托书；

4 供应商情况表；

5 距采购人最近或者能为本项目提供最优服务的网点情况表；

6 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7 商务偏离表；

8 技术偏离表；

9 同类业绩情况一览表；

10 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11 其他资料。

**一、符合性自查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实质性要求** | **需要提供的符合性审查资料** | **自查结论** | **投标文件中的**  **页码位置** |
| 1 |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需要使用电子签名或者签字盖章的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通过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  第 页 |
| 2 |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 投标函 | □通过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3 |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 | 招标文件其它实质性要求相应的材料（“▲”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招标文件无其它实质性要求的，无需提供） | □通过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4 |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的。 |  | □通过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5 |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不属于投标无效的。 |  | □通过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 ...... |  |  |  |

**备注：投标人自查表将作为投标投标人有效性审查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资格性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投标无效！**

**二、投标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天（不少于90天），本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2.1资格文件：

2.1.1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其他组织（个体工商户）的营业执照或者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

2.1.2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果有）；

2.1.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4联合协议（如果有）；

2.1.5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2.1.6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2.2 商务技术文件：

2.2.1 符合性自查表；

2.2.2 投标函；

2.2.3 授权委托书；

2.2.4 供应商情况表；

2.2.5 距采购人最近或者能为本项目提供最优服务的网点情况表；

2.2.6 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2.2.7 商务偏离表；

2.2.8 技术偏离表；

2.2.9 同类业绩情况一览表；

2.2.10 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2.2.11 其他资料。

2.3报价文件

2.3.1 开标一览表；

2.3.2投标报价明细表；

2.3.3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2.3.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2.3.5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

2.3.6 政府采购统计基础信息表。

3、我方承诺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4、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4.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4.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4.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其他补充说明: 。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印章）：

投标人（盖章）：

年 月 日

**三、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来投标的，此表不用）

致： （采购单位名称）：

我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政府采购 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名：

职务： 职务：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投标人（盖章）：

日期：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四、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 | |
| 注册地址 |  | | 成立时间 |  | |
| 统一信用代码 |  | | 注册资金 |  | |
| 投标联系人姓名 |  | 电话 |  | 手机 |  |
| 法定代表人姓名 |  | 电话 |  | 手机 |  |
| 项目负责人姓名 |  | 电话 |  | 技术职称 |  |
| 员工总人数： |  | 其中 | 高级职称 |  | |
| 中级职称 |  | |
| 各类注册人员 |  | |
|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  | | | | |
| 基本账户账号 |  | | | | |
| 经营范围 |  | | | | |
| 备注 |  | | | | |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名或印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

**五、距采购人最近或者能为本项目提供最优服务的网点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服务网点名称 |  | | | | |
| 地址 |  | | | | |
| 注册资本金 |  | 其中：投标人出资比例 | | |  |
| 员工总人数 |  | 其中：技术人员数 | | |  |
| 经营期限 |  | | | | |
| 售后服务协议 |  | | | | |
| 售后服务内容 |  | | | | |
| 工作业绩 |  | | | | |
| 服务承诺 |  | | | | |
| 业务咨询电话 |  | | 传 真 |  | |
| 负责人 |  | | 联系电话 |  | |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名或印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六、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前附表中“投标文件中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目录”提供资料）**

**七、商务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投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响应或偏离说明** |
| 1 |  |  |  |
| 2 |  |  |  |
| …… |  |  |  |

投标人保证：除商务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商务要求。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名或印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八、技术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投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响应或偏离说明** |
| 1 |  |  |  |
| 2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名或印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

**九、同类业绩情况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单位名称 | 项目名称 | 合同金额  （万元） |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合同签订时间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名或印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十、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招标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

好处；

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

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或在建项目的建设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市财政局。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名或印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

**报价文件部分**

**目录**

1 开标一览表；

2 投标报价明细表；

3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5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

6 政府采购统计基础信息表；

7 其他资料（如有）。

一、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按你方招标文件要求，我们，本投标文件签字方，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如你方接受本投标，我方承诺按照如下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价格完成（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实施。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如果有）** | **规格型号（或具体服务）**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服务要求（年限）**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报价（小写）** | | | |  | | | |
| **投标报价（大写）** | | | |  | | | |

**注：**1、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不得自行更改。

2、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采购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不接受投标人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不得出现“0元”“免费赠送”等形式的无偿报价，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3、以上表格要求细分项目及报价，在“规格型号（或具体服务）”一栏中，货物类项目填写规格型号，服务类项目填写具体服务。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名或印章）：

投标人（盖章）：

日 期：

二、投标报价明细表

投标人名称：

标 项：

项目编号：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如有） | 规格型号（如有） | 单位及数量 | 单价 | 合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报价： | | |  |  |  |

注：

1.本表格仅供参考，投标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扩展表格。

2.投标总价应与开标一览表的投标报价一致。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名或印章）：

投标人（盖章）：

日 期： 三、中小企业声明函

**[招标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为“无”即本项目或标项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时，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拟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的，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奉化区万达以南商住一号地块（FH23-03-04a、FH23-03-04b）家具及软装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按采购清单里的货物依次填写)：

1.架空层软装清单（一标）序号1洽谈桌，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架空层软装清单（一标）序号2椅子，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3.架空层软装清单（一标）序号3沙发，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4.架空层软装清单（一标）序号4茶几，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5.架空层软装清单（一标）序号5茶几，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6.架空层软装清单（一标）序号6长桌，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7.架空层软装清单（一标）序号7椅子，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8.架空层软装清单（一标）序号8方桌，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9.架空层软装清单（一标）序号9椅子，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0.架空层软装清单（一标）序号10茶桌，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1.架空层软装清单（一标）序号11椅子，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2.架空层软装清单（一标）序号12书桌，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3.架空层软装清单（一标）序号13椅子，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4.架空层软装清单（一标）序号14方桌，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5.架空层软装清单（一标）序号15椅子，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6.架空层软装清单（一标）序号16桌子，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7.架空层软装清单（一标）序号17椅子，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8.架空层软装清单（一标）序号18架空层主题空间，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9.架空层软装清单（一标）序号19架空层主题空间，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0.架空层软装清单（一标）序号20架空层主题空间，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1.架空层软装清单（一标）序号21架空层主题空间，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2.架空层软装清单（一标）序号22架空层主题空间，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3.架空层软装清单（一标）序号23架空层主题空间，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4.架空层软装清单（一标）序号24架空层主题空间，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5.架空层软装清单（一标）序号25架空层主题空间，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6.架空层软装清单（一标）序号26架空层主题空间，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7.架空层软装清单（一标）序号27架空层主题空间，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8.架空层软装清单（一标）序号28架空层主题空间，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9.架空层软装清单（一标）序号29架空层主题空间，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30.架空层软装清单（一标）序号30书籍儿童读物，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31.架空层软装清单（一标）序号31书籍生活实用，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32.架空层软装清单（一标）序号32书籍公共阅读，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33.架空层软装清单（一标）序号33书籍文化艺术，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34.架空层软装清单（一标）序号34书籍时尚前沿，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35.架空层软装清单（二标）序号1洽谈桌，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36.架空层软装清单（二标）序号2椅子，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37.架空层软装清单（二标）序号3沙发，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38.架空层软装清单（二标）序号4茶几，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39.架空层软装清单（二标）序号5茶几，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40.架空层软装清单（二标）序号6长桌，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41.架空层软装清单（二标）序号7椅子，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42.架空层软装清单（二标）序号8桌子，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43.架空层软装清单（二标）序号9椅子，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44.架空层软装清单（二标）序号10茶几，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45.架空层软装清单（二标）序号11椅子，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46.架空层软装清单（二标）序号12茶桌，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47.架空层软装清单（二标）序号13椅子，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48.架空层软装清单（二标）序号14茶桌，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49.架空层软装清单（二标）序号15长凳，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50.架空层软装清单（二标）序号16圆凳，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51.架空层软装清单（二标）序号17书桌，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52.架空层软装清单（二标）序号18椅子，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53.架空层软装清单（二标）序号19书桌，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54.架空层软装清单（二标）序号20主椅，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55.架空层软装清单（二标）序号21副椅，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56.架空层软装清单（二标）序号22桌子，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57.架空层软装清单（二标）序号23椅子，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58.架空层软装清单（二标）序号24架空层主题空间，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59.架空层软装清单（二标）序号25架空层主题空间，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60.架空层软装清单（二标）序号26架空层主题空间，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61.架空层软装清单（二标）序号27架空层主题空间，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62.架空层软装清单（二标）序号28架空层主题空间，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63.架空层软装清单（二标）序号29架空层主题空间，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64.架空层软装清单（二标）序号30架空层主题空间，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65.架空层软装清单（二标）序号31架空层主题空间，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66.架空层软装清单（二标）序号32架空层主题空间，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67.架空层软装清单（二标）序号33架空层主题空间，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68.架空层软装清单（二标）序34架空层主题空间，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69.架空层软装清单（二标）序号35架空层主题空间，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70.架空层软装清单（二标）序号36书籍儿童读物，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71.架空层软装清单（二标）序号37书籍生活实用，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72.架空层软装清单（二标）序号38书籍公共阅读，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73.架空层软装清单（二标）序号39书籍文化艺术，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74.架空层软装清单（二标）序号40书籍时尚前沿，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75.公区家具编号J-1会所艺术长凳，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76.公区家具编号J-2会所茶几，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77.公区家具编号J-3会所大圆桌，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78.公区家具编号J-4会所休闲椅，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79.公区家具编号J-5会所小圆几，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80.公区家具编号J-6会所单椅，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81.公区家具编号J-7会所长桌，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82.公区家具编号J-8会所方墩子，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83.公区家具编号J-9会所多功能长桌，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84.公区家具编号J-10会所长凳，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85.公区家具编号J-11会所方墩子，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86.公区家具编号J-12会所长桌，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87.公区家具编号J-13会所多功能长桌/茶桌，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88.公区家具编号J-14会所长凳，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89.公区家具编号J-15会所圆墩子，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90.公区家具编号J-16大堂双人沙发，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91.公区家具编号J-17大堂小方凳，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92.公区家具编号J-18大堂茶几，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93.公区家具编号J-19大堂茶几，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94.公区家具编号J-20大堂单人沙发，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95.公区家具编号J-21大堂双人沙发，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96.公区家具编号J-22大堂圆几，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97.公区家具编号J-23大堂双人沙发，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98.公区家具编号J-24大堂小咖啡几，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99.公区家具编号J-25入户端景一楼大厅端景桌，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00.公区家具编号J-26入户端景负一楼端景桌，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01.公区灯饰编号D-1大堂吊灯，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02.公区灯饰编号D-2会所吊灯，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03.公区饰品编号S-1会所圆桌摆件（玻璃+仿真花），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04.公区饰品编号S-2会所圆几摆件（陶瓷+仿真花），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05.公区饰品编号S-3会所长桌摆件（玻璃+仿真花），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06.公区饰品编号S-4会所圆桌摆件（大理石烟灰缸），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07.公区饰品编号S-5会所景观造型，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08.公区饰品编号S-6会所摆件加底座，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09.公区饰品编号S-7会所休闲区，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10.公区饰品编号S-8会所茶桌摆件（陶瓷+布艺），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11.公区饰品编号S-9会所茶桌摆件（玻璃+仿真花），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12.公区饰品编号S-10大堂前台摆件（陶瓷+仿真花），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13.公区饰品编号S-11大堂茶几摆件（玻璃+仿真花），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14.公区饰品编号S-12大堂茶几摆件（大理石烟灰缸），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15.公区饰品编号S-13大堂地毯，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16.公区饰品编号S-14大堂层柜摆件，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17.公区饰品编号S-15一楼端景桌摆件，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18.公区饰品编号S-16一楼端景桌挂画，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19.公区饰品编号S-17负一楼端景桌摆件，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20.公区饰品编号S-18大堂罗马帘，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21.地下室采光井景观软装（一标）编号1地下室采光井景观软装，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22.地下室采光井景观软装（二标）编号1地下室采光井景观软装，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23.158户型家具编号J-1客厅沙发，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24.158户型家具编号J-2客厅沙发，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25.158户型家具编号J-3客厅休闲踏，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26.158户型家具编号J-4客厅茶几，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27.158户型家具编号J-5客厅电视柜，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28.158户型家具编号J-6餐厅餐椅，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29.158户型家具编号J-7主卧床，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30.158户型家具编号J-8主卧床垫，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31.158户型家具编号J-9主卧床头柜，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32.158户型家具编号J-10主卧飘窗，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33.158户型家具编号J-11主卧床尾凳，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34.158户型家具编号J-12次卧床，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35.158户型家具编号J-13次卧床垫，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36.158户型家具编号J-14次卧床头柜，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37.158户型家具编号J-15儿童房床，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38.158户型家具编号J-16儿童房床垫，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39.158户型家具编号J-17儿童房床头柜，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40.158户型家具编号J-18儿童房边柜，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41.158户型灯饰编号D-1客厅落地灯，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42.158户型灯饰编号D-2主卧吊灯，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43.158户型灯饰编号D-3主卧台灯，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44.158户型灯饰编号D-4次卧吊灯，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45.158户型灯饰编号D-5次卧台灯，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46.158户型灯饰编号D-6儿童房台灯，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47.158户型窗帘编号C-1客厅窗帘，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48.158户型窗帘编号C-2厨房百叶帘，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49.158户型窗帘编号C-3主卧窗帘，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50.158户型窗帘编号C-4主卫百叶帘，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51.158户型窗帘编号C-5次卧窗帘，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52.158户型窗帘编号C-6儿童房窗帘，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53.158户型窗帘编号C-7公卫百叶帘，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54.158户型挂画编号G-1玄关挂画，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55.158户型挂画编号G-2客厅挂画，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56.158户型挂画编号G-3餐厅挂画，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57.158户型挂画编号G-4次卧挂画，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58.158户型挂画编号G-5儿童房挂画，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59.158户型地毯编号D-1客厅地毯，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60.158户型地毯编号D-2主卧地毯，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61. 158户型地毯编号D-3次卧地毯，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62.158户型地毯编号D-4儿童房地毯，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63.158户型饰品编号S-1玄关摆件（水晶），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64.158户型饰品编号S-2玄关摆件（钢＋水晶），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65.158户型饰品编号S-3玄关摆件（皮革），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66.158户型饰品编号S-4玄关摆件（天然水晶+大理石），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67.158户型饰品编号S-5客厅抱枕搭毯组，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68.158户型饰品编号S-6客厅茶几摆件，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69.158户型饰品编号S-7客厅床柜摆件，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70.158户型饰品编号S-8餐厅餐桌花艺（仿真花），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71.158户型饰品编号S-9餐厅餐桌花艺摆件（琥珀），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72.158户型饰品编号S-10餐厅酒柜摆件，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73.158户型饰品编号S-11主卧床品（含搭毯），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74.158户型饰品编号S-12主卧床头柜摆件，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75.158户型饰品编号S-13次卧床品（含搭毯），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76.158户型饰品编号S-14儿童房床品（含搭毯），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77.158户型饰品编号S-15儿童房床头柜摆件，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78.158户型饰品编号S-16阳台绿植，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79.158户型饰品编号S-17公卫、主卫摆件，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80.158户型饰品编号S-18餐厅冰箱摆件，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81.158户型饰品编号S-19阳台洗衣机摆件，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82.158户型饰品编号S-20阳台烘干机摆件，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83 .178户型家具编号J-1客厅沙发，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84.178户型家具编号J-2客厅茶几，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85.178户型家具编号J-3客厅休闲椅，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86.178户型家具编号J-4阳台茶台，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87.178户型家具编号J-5阳台坐凳，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88.178户型家具编号J-6阳台茶台座椅，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89.178户型家具编号J-7餐厅餐桌，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90.178户型家具编号J-8餐厅餐椅，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91.178户型家具编号J-9主卧床，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92.178户型家具编号J-10主卧床垫，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93.178户型家具编号J-11主卧床头柜，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94.178户型家具编号J-12主卧飘窗垫，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95.178户型家具编号J-13次卧床，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96.178户型家具编号J-14次卧床垫，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97.178户型家具编号J-15次卧床头柜，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98.178户型家具编号J-16儿童房床，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99.178户型家具编号J-17儿童房边几，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00.178户型家具编号J-18儿童房床垫，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01.178户型家具编号J-19儿童房飘窗垫，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02.178户型家具编号J-20书房书桌，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03.178户型家具编号J-21多功能房书椅，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04.178户型灯饰D-1儿童房台灯，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05.178户型灯饰D-2多功能房台灯，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06.178户型窗帘编号C-1客厅窗帘，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07.178户型窗帘编号C-2餐厅窗帘，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08.178户型窗帘编号C-3厨房百叶帘，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09.178户型窗帘编号C-4主卧窗帘，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10.178户型窗帘编号C-5主卫百叶帘，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11.178户型窗帘编号C-6次卧窗帘，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12.178户型窗帘编号C-7儿童房窗帘，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13.178户型窗帘编号C-8多功能房香格里拉帘，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14.178户型窗帘编号C-9公卫百叶帘，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15.178户型挂画编号G-1玄关挂画，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16.178户型挂画编号G-2过道挂画，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17.178户型挂画编号G-3次卧挂画，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18.178户型挂画编号G-4儿童房挂画，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19.178户型挂画编号G-5书房挂画，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20.178户型地毯编号D-1客厅地毯，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21.178户型地毯编号D-2主卧地毯，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22.178户型地毯编号D-3次卧地毯，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23.178户型地毯编号D-4儿童房地毯，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24.178户型地毯编号D-5书房地毯，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25.178户型饰品编号S-1玄关层柜摆件，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26.178户型饰品编号S-2客厅抱枕搭毯，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27.178户型饰品编号S-3客厅茶几摆件，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28.178户型饰品编号S-4客厅层柜摆件，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29.178户型饰品编号S-5客厅雕塑，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30.178户型饰品编号S-6客厅绿植，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31.178户型饰品编号S-7阳台茶桌摆件，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32.178户型饰品编号S-8阳台绿植，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33.178户型饰品编号S-9餐厅餐桌摆件，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34.178户型饰品编号S-10餐厅层柜摆件，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35.178户型饰品编号S-11主卧床品，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36.178户型饰品编号S-12主卧床头柜摆件，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37.178户型饰品编号S-13次卧床品，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38.178户型饰品编号S-14儿童房床品，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39.178户型饰品编号S-15儿童房衣柜摆件，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40.178户型饰品编号S-16书房书柜摆件，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41.178户型饰品编号S-17公卫、主卫摆件，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42.178户型饰品编号S-18餐厅冰箱摆件，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43.178户型饰品编号S-19阳台洗衣机摆件，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44.178户型饰品编号S-20阳台烘干机摆件，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45. 228户型家具编号J-1客厅多人沙发，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46. 228户型家具编号J-2客厅单人沙发，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47. 228户型家具编号J-3客厅休闲椅，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48. 228户型家具编号J-4客厅茶几，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49. 228户型家具编号J-5客厅方几，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50. 228户型家具编号J-6阳台茶台，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51. 228户型家具编号J-7阳台茶椅（主人椅），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52. 228户型家具编号J-8阳台长凳，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53. 228户型家具编号J-9阳台坐墩，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54. 228户型家具编号J-10餐厅餐桌，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55. 228户型家具编号J-11餐厅餐椅，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56. 228户型家具编号J-12主卧床，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57. 228户型家具编号J-13主卧床垫，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58. 228户型家具编号J-14主卧床头柜，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59. 228户型家具编号J-15主卧床尾凳，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60. 228户型家具编号J-16女儿房床，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61. 228户型家具编号J-17女儿房床垫，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62. 228户型家具编号J-18女儿房床头柜，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63.228户型家具编号J-19女儿房书桌，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64.228户型家具编号J-20女儿房书椅，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65.228户型家具编号J-21女儿房毛毛虫沙发，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66.228户型家具编号J-22男孩房床，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67.228户型家具编号J-23男孩房床垫，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68.228户型家具编号J-24男孩房床头柜，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69.228户型灯饰编号D-1女儿房书桌台灯，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70.228户型灯饰编号D-2女儿房落地灯，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71.228户型灯饰编号D-3女儿房台灯，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72.228户型灯饰编号D-4男孩房台灯，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73.228户型窗帘编号C-1客厅窗帘，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74.228户型窗帘编号C-2厨房百叶帘，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75.228户型窗帘编号C-3主卧窗帘，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76.228户型窗帘编号C-4主卫百叶帘，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77.228户型窗帘编号C-5女儿房窗帘，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78.228户型窗帘编号C-6男孩房窗帘，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79.228户型窗帘编号C-7男孩房卫生间百叶帘，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80.228户型窗帘编号C-8公卫百叶帘，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81.228户型挂画编号G-1客厅挂画，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82.228户型挂画编号G-2餐厅挂画，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83.228户型挂画编号G-3主卧装饰画，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84.228户型挂画编号G-4主卫装饰画，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85.228户型挂画编号G-5过道挂画，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86.228户型地毯编号D-1客厅地毯，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87.228户型地毯编号D-2主卧地毯，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88.228户型地毯编号D-3北套房地毯，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89.228户型地毯编号D-4北套房地毯，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90.228户型地毯编号D-5南次卧地毯，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91.228户型饰品编号S-1玄关摆件（陶瓷+仿真花），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92.228户型饰品编号S-2客厅茶几摆件，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93.228户型饰品编号S-3客厅层柜摆件，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94.228户型饰品编号S-4阳台茶桌摆件（木+铜+砂岩+陶瓷+仿真绿植），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95.228户型饰品编号S-5阳台茶席，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96.228户型饰品编号S-6阳台茶桌摆件（石材+陶瓷+仿真花），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97.228户型饰品编号S-7阳台茶柜摆件（陶瓷+仿真书），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98.228户型饰品编号S-8餐厅餐桌花艺摆件，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99.228户型饰品编号S-9餐厅餐桌餐盘，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300.228户型饰品编号S-10餐厅层柜摆件，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301.228户型饰品编号S-11厨房餐桌摆件，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302.228户型饰品编号S-12主卧床品（含搭毯），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303.228户型饰品编号S-13主卧床头摆件，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304.228户型饰品编号S-14主卧床尾凳搭巾，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305.228户型饰品编号S-15主卫摆件，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306.228户型饰品编号S-16北套房床品（含搭毯），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307.228户型饰品编号S-17北套房休闲椅抱枕，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308.228户型饰品编号S-18北套房书桌摆件（大理石），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309.228户型饰品编号S-19北套房书桌摆件（陶瓷+装饰画+仿真花），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310.228户型饰品编号S-20北套房床尾摆件，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311.228户型饰品编号S-21南次卧床品（含搭毯），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312.228户型饰品编号S-22南次卧床头摆件，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313.228户型饰品编号S-23南次卧衣柜摆件，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314.228户型饰品编号S-24南次卧衣架、衣服组合，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315.228户型饰品编号S-25公卫、次卫摆件，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316.228户型饰品编号S-26餐厅冰箱摆件，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317.228户型饰品编号S-27阳台洗衣机摆件，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318.228户型饰品编号S-28阳台烘干机摆件，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名或印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中小微行业划型标准规定（根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制定）** | | | | | | | | | |
| **行业** | **中型企业** | | | **小型企业** | | | **微型企业** | | |
| 从业人员X（人） | 营业收入Y  （万元） | 资产总额Z  （万元） | 从业人员X（人） | 营业收入Y  （万元） | 资产总额Z  （万元） | 从业人员X（人） | 营业收入Y（万元） | 资产总额Z（万元） |
| 1、农林牧渔业 |  | 500≤Y＜20000 |  |  | 50≤Y＜500 |  |  | Y＜50 |  |
| 2、工业 | 300≤X＜1000 | 2000≤Y＜40000 |  | 20≤X＜300 | 300≤Y＜2000 |  | X＜20 | Y＜300 |  |
| 3、建筑业 |  | 6000≤Y＜80000 | 5000≤Z＜80000 |  | 300≤Y＜6000 | 300≤Z＜5000 |  | Y＜300 | Z＜300 |
| 4、批发业 | 20≤X＜200 | 5000≤Y＜40000 |  | 5≤X＜20 | 1000≤Y＜5000 |  | X＜5 | Y＜1000 |  |
| 5、零售业 | 50≤X＜300 | 500≤Y＜20000 |  | 10≤X＜50 | 100≤Y＜500 |  | X＜10 | Y＜100 |  |
| 6、交通运输业 | 300≤X＜1000 | 3000≤Y＜30000 |  | 20≤X＜300 | 200≤Y＜3000 |  | X＜20 | V＜200 |  |
| 7、仓储业 | 100≤X＜200 | 1000≤Y＜30000 |  | 20≤X＜100 | 100≤Y＜1000 |  | X＜20 | Y＜100 |  |
| 8、邮政业 | 300≤X＜1000 | 2000≤Y＜30000 |  | 20≤X＜300 | 100≤Y＜2000 |  | X＜20 | Y＜100 |  |
| 9、住宿业 | 100≤X＜300 | 2000≤Y＜10000 |  | 10≤X＜100 | 100≤Y＜2000 |  | X＜10 | Y＜100 |  |
| 10、餐饮业 | 100≤X＜300 | 2000≤Y＜10000 |  | 10≤X＜100 | 100≤Y＜2000 |  | X＜10 | V＜100 |  |
| 11、信息传输业 | 100≤X＜2000 | 1000≤Y＜100000 |  | 10≤X＜100 | 100≤Y＜1000 |  | X＜10 | Y＜100 |  |
| 12、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100≤X＜300 | 1000≤Y＜10000 |  | 10≤X＜100 | 50≤Y＜1000 |  | X＜10 | Y＜50 |  |
| 13、房地产开发经营 |  | 1000≤Y＜200000 | 5000≤Z＜10000 |  | 100≤Y＜1000 | 2000≤Z＜5000 |  | Y＜100 | Z＜2000 |
| 14、物业管理 | 300≤X＜1000 | 1000≤Y＜5000 |  | 100≤X＜300 | 500≤Y＜1000 |  | X＜100 | Y＜500 |  |
| 15、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100≤X＜300 |  | 8000≤Z＜120000 | 10≤X＜100 |  | 100≤Z＜8000 | X＜10 |  | Z＜100 |
| 16、其他未列明行业 | 100≤X＜300 |  |  | 10≤X＜100 |  |  | X＜10 |  |  |

**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名或印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

1. **政府采购统计基础信息表**

|  |  |
| --- | --- |
| 采购人及采购项目名称 |  |
| 投标单位名称 |  |
| 投标单位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 |  |
| 投标单位是否为宁波企业 |  |
| 企业划分标准类型（大型、中型、小型、微型） |  |
| 提供的货物是否本企业制造 |  |
| 货物原产地国别 |  |
| 提供的货物是否为节能清单产品 |  |
| 提供的货物是否为环境标志清单产品 |  |
| 承担的工程或服务是否本企业提供 |  |

备注：请各投标人务必填写此表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名或印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